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2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2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决算表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
二、收入决算表.....	5
三、支出决算表.....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3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5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7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18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1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1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54
第五部分 附件	54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一）贯彻党和国家关于建设事业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

（二）研究制定全县住房建设、工程建设、城市设计、城市建设、村镇建设、建筑业、房地产业，市政公用事业、工程勘察设计、工程咨询、人民防空事业的方针、政策、法规以及相关的发展战略。

（三）指导和管理全县建筑活动，规范建筑市场，负责建筑市场准入、建设项目设计审查、工程监理、建设合同管理、工程质量和建筑安全生产；负责建筑业企业、勘察设计企业、房地产企业、工程监理和相关中介机构的资质管理、物业服务企业信用评价和市场信用体系建设。

（四）贯彻执行招投标的有关法规、政策，负责全县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的建造和与其配套的线路、管道、设备的安装项目和市政工程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执法。

（五）负责全县工程建设标准定额和工程造价管理工作。

（六）负责全县建筑节能、科技创新工作。

（七）负责人民防空工程建设、维护、技术管理和人民防空信息化、通信警报建设及已建人民防空工程设施的开发利用。

（八）指导全县城区供水，节水、排水、供气、供热、城市道路、桥涵、污水处理，垃圾处理、市容环卫等行业管理工作；指导城市市容环境综合治理和城市管理执法工作；指导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工作；负责建设工程抗震设防审查工作；负责城市建设维护资金和人民防空经费的管理使用；参与城区防洪的有关工作。

（九）指导全县住房建设和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工作，负责全县房屋产权，产籍的交易管理工作；负责全县房地产开发经营活动和房地产市场的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全县物业管理工作。

（十）所属事业单位承担的行政职能全部划归行政机关。

（十一）指导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的其他相关工作。

（十二）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三）有关职责分工。

与县规划与自然资源局职责分工。县规划与自然资源局负责房屋权属登记、颁证工作，负责历史文化名镇、名村和传统村落保护的规划工作，负责城市规划工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负责房屋权属交易相关工作规章制度的制定和监督执行，负责历史文化名镇、名村和传统村落保护的实施工作，负责城市设计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本级内设13个办、所、站、中心、室、队，分别是办公室、行政审批股、城建股、兴县建筑工程安全管理站、兴县房地产开发中心、兴县村镇建设管理站、兴县人民政府房屋权属登记办公室、兴县房屋安全鉴定所、兴县房地产交易管理所、兴县建筑经济管理站、兴县建筑设计室、兴县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兴县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所。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0	527772740.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0	92000000.00	二、外交支出	33.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0		三、国防支出	34.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00	
五、事业收入	5.00		五、教育支出	36.00	
六、经营收入	6.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00	
八、其他收入	8.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0	211821.36
	9.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00	14080742.52
	1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00	1940000.00
	11.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00	263357563.20
	12.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00	73500000.00
	13.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00	
	14.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00	
	15.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00	
	16.00		十六、金融支出	47.00	
	17.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00	
	18.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00	
	19.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00	214287291.02
	2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00	
	21.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00	
	22.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00	
	23.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00	50000000.00
	24.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00	

	25.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00	
	26.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19772740.17	本年支出合计	58.00	617377418.1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144929.7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00	3540251.77
	30			61.00	
总计	31.00	620917669.87	总计	62.00	620917669.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名称：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19772740.17	619772740.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924.79	199924.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9924.79	199924.7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524.79	149524.79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400.00	504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080742.52	14080742.52					
21002	公立医院	14000000.00	14000000.00					
2100203	传染病医院	14000000.00	140000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0742.52	80742.5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8067.56	58067.5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198.96	21198.9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476.00	1476.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940000.00	1940000.00					
21103	污染防治	1940000.00	194000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940000.00	1940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65828619.84	265828619.8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977979.11	8977979.11					
2120101	行政运行	1434120.40	1434120.4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543858.71	7543858.71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284291.00	1284291.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284291.00	1284291.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11366349.73	211366349.73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4735700.00	1473570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96630649.73	196630649.7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2000000.00	42000000.00					
2120810	棚户区改造支出	10000000.00	10000000.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32000000.00	3200000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200000.00	220000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200000.00	22000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73500000.00	73500000.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73500000.00	7350000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65500000.00	65500000.00					
2130505	生产发展	8000000.00	800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4223453.02	214223453.02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14079337.02	214079337.02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207880000.00	207880000.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874000.00	187400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3819719.02	3819719.02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405000.00	40500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00618.00	100618.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4116.00	144116.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4116.00	144116.00					
229	其他支出	50000000.00	500000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00000.00	500000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00000.00	5000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 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17377418.10	6628774.92	610748643.18			
208	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211821.36	211821.36				
20805	行政事业单 位养老支出	211821.36	211821.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 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 出	161421.36	161421.3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 业单位养老 支出	50400.00	50400.00				
210	卫生健康支 出	14080742.52	80742.52	14000000.00			
21002	公立医院	14000000.00		14000000.00			
2100203	传染病医院	14000000.00		140000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 位医疗	80742.52	80742.5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 疗	58067.56	58067.5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 补助	21198.96	21198.9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 业单位医疗 支出	1476.00	1476.00				
211	节能环保支 出	1940000.00		1940000.00			
21103	污染防治	1940000.00		194000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 治支出	1940000.00		1940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 出	263357563.20	6128257.04	257229306.16			
21201	城乡社区管 理事务	6563416.47	6124501.04	438915.43			
2120101	行政运行	960597.00	960597.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 区管理事务 支出	5602819.47	5163904.04	438915.43			
21202	城乡社区规 划与管理	1284291.00		1284291.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 划与管理	1284291.00		1284291.00			
21203	城乡社区公 共设施	211309855.73	3756.00	211306099.73			
2120303	小城镇基础 设施建设	14735700.00		1473570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 区公共设施 支出	196574155.73	3756.00	196570399.7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2000000.00		42000000.00			
2120810	棚户区改造支出	10000000.00		10000000.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32000000.00		3200000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200000.00		220000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200000.00		22000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73500000.00		73500000.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73500000.00		7350000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65500000.00		65500000.00			
2130505	生产发展	8000000.00		800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4287291.02	207954.00	214079337.02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14079337.02		214079337.02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207880000.00		207880000.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874000.00		187400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3819719.02		3819719.02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405000.00		40500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00618.00		100618.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7954.00	207954.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7954.00	207954.00				
229	其他支出	50000000.00		500000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00000.00		500000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00000.00		5000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27772740.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92000000.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11821.36	211821.3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4080742.52	14080742.5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940000.00	194000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63353807.20	221353807.20	4200000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73500000.00	7350000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14287291.02	214287291.0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50000000.00		500000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19772740.17	本年支出合计	59	617373662.10	525373662.10	9200000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808859.8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207937.89	2953837.89	25410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554759.82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25410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收入总计	32	620581599.99	总计	64	620581599.99	528327499.99	922541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00	2.00	3.00
合计		525373662.10	6625018.92	518748643.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821.36	211821.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1821.36	211821.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1421.36	161421.36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400.00	504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080742.52	80742.52	14000000.00
21002	公立医院	14000000.00		14000000.00
2100203	传染病医院	14000000.00		140000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0742.52	80742.5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8067.56	58067.5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198.96	21198.9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476.00	1476.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940000.00		1940000.00
21103	污染防治	1940000.00		194000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940000.00		1940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1353807.20	6124501.04	215229306.1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563416.47	6124501.04	438915.43
2120101	行政运行	960597.00	960597.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602819.47	5163904.04	438915.43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284291.00		1284291.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284291.00		1284291.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11306099.73		211306099.73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4735700.00		1473570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96570399.73		196570399.73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200000.00		220000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200000.00		22000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73500000.00		73500000.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73500000.00		7350000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65500000.00		65500000.00
2130505	生产发展	8000000.00		800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4287291.02	207954.00	214079337.02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14079337.02		214079337.02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207880000.00		207880000.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874000.00		187400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3819719.02		3819719.02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405000.00		40500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00618.00		100618.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7954.00	207954.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7954.00	20795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399349.12	6399349.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954625.27	164165.8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01	基本工资	2360622.69	2360622.69	30201	办公费	210709.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12	拆迁补偿		
30102	津贴补贴	909156.00	909156.00	30202	印刷费	145348.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557869.00	1557869.00	30205	水费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819719.02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1421.36	161421.36	30206	电费	65000.00	15000.00	30901	房屋构筑物构建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96942237.4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2456.94	52456.94	30207	邮电费	40000.00	20000.00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3962.28	353962.28	30208	取暖费	56200.80	56200.80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1101	资本金注入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1198.96	21198.9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512.10	8512.10	30211	差旅费	18423.00	1800.00	30906	大型修缮			312	对企业补助	276558747.66	
30113	住房公积金	779349.00	779349.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201	资本金注入	205728747.66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1468305.04		30908	物资储备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4800.79	194800.79	30214	租赁费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40504.00	61504.00	30215	会议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205	利息补贴	50680000.00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20150000.00	
30302	退休费	50400.00	5040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9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819719.02	——	31302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	资本性支出	220300717.03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
30305	生活补助	11104.00	11104.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1	房屋构筑物构建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55245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84000.0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273984.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9000.00	900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22874479.5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006	大型修缮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315.00	6315.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2044.43	55850.00	31008	物资储备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7900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846.00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8739853.12	6460853.12	公用经费合计										516633808.98	164165.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情况（其中包括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6315.00		6315.00		631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2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4100.00	92000000.00	92000000.00		92000000.00	2541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4100.00	42000000.00	42000000.00		42000000.00	2541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4100.00	42000000.00	42000000.00		42000000.00	254100.00
2120810	棚户区改造支出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2120811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254100.00					254100.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32000000.00	32000000.00		32000000.00	
229	其他支出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2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公开10表

单位名称：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一、政府采购情况		
项目	行次	采购金额
合计	1	
货物	2	
工程	3	
服务	4	
二、机关运行经费		
项目		统计数
(一) 行政单位	5	164165.80
(二)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一) 车辆数合计(辆)	7	13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8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9	
3. 机要通信用车	10	2
4. 应急保障用车	11	
5. 执法执勤用车	12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14	
8. 其他用车	15	11
(二) 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及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总计620,917,669.87元、支出总计620,917,669.87元。与2021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55,902,756.08元，增长9.89%，支出总计增加55,902,756.08元，增长9.89%。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收入总计620917669.87元，其中：本年收入619772740.17元，上年结转1144929.7元，比上年增加55,902,756.08元，增加9.89%，主要原因是财政加大对棚户区改造等重点项目投资。；本年部门支出总计620,917,669.87元，其中：本年支出617377418.1元，上年结转3,540,251.77元，比上年增加55,902,756.08元，增加9.89%，主要原因是财政加大对棚户区改造等重点项目投资。。。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合计619,772,740.17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619,772,740.17元，占比100.00%；
上级补助收入0.00元，占比0.00%；
事业收入0.00元，占比0.00%；
经营收入0.00元，占比0.0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元，占比0.00%；
其他收入0.00元，占比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合计617,377,418.10元，其中：
基本支出6,628,774.92元，占比1.07%；
项目支出610,748,643.18元，占比98.93%；
上缴上级支出0.00元，占比0.00%；
经营支出0.00元，占比0.0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元，占比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620,581,599.99元，支出总计620,581,599.99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55,904,898.64元，增长9.9%，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55,904,898.64元，增长9.9%。主要原因是财政加大对棚户区改造等重点项目投资。。。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2年财政拨款决算支出525,373,662.10元，占本

年支出合计的85.10%。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79,077,406.57元，增长17.72%。主要原因是财政加大对棚户区改造等重点项目投资。。其中，人员经费6,460,853.12元，占比1.23%；日常公用经费164,165.80元，占比0.03%。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525,373,662.10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11,821.36元，占比0.04%；

卫生健康支出(类)14,080,742.52元，占比2.68%；

节能环保支出(类)1,940,000.00元，占比0.37%；

城乡社区支出(类)221,353,807.20元，占比42.13%；

农林水支出(类)73,500,000.00元，占比13.99%；

住房保障支出(类)214,287,291.02元，占比40.79%；

其他支出(类)0.00元，占比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386,887,000.00元，支出决算525,373,662.1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5.80%。其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32.66万元，支出决算21.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用于人员养老金、职业年金等支出，较2021年决算减少61.83万元，下降40.65%，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四个内机构的人员划归公用事业管理服务中心。卫生健康支出支出年初预算8.13万元，支出决算1408.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319.43%，用于兴县方舱医院建设工程、人员医疗保险费等支出，较2021年决算增加1399.94万元，增长17219.43%，主要原因本年新增兴县方舱医院建设工程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年初预算200万元，支出决算1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用于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项目，较2021年决算减少5526.3万元，下降96.49%，主要原因是2021年比2022年多支出蔚汾河蔡家崖段生态综合治理工程、兴县臣功智慧能源有限公司供热补贴等。

城乡社区支出年初预算18017.82万元，支出决算26335.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6.17%，用于各项市政工程支出和棚户区建设支出，较2021年决算减少2770.17万元，下降13.33%，主要原因2021年列支市政工程建设支出大。

农林水支出年初预算6550万元，支出决算73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21%，用于兴县美丽宜居示范村建设项目、2019年度兴县贫困村提升工程项目，较2021年决算增加2081.63万元，增长46.58%，主要原因 政府加大兴县美丽宜居示范村建设投

资。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13880.09万元，支出决算21428.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4.38%，用于棚户改造支出等，较2021年决算减少4102.7万元，下降22.96%，主要原因政府投入的棚户改造资金比上年度减少。

其他支出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5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用于兴县县城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二期工程，较2021年决算减少2300万元，下降31.51%，主要原因是政府在本功能分类投入的资金比上年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2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625,018.92元，其中：

人员经费6,460,853.12元，主要包括人员经费6,460,853.12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

公用经费164,165.80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基础设施建设、其他资本性支出、资本金注入、利息补贴、其他对企业补助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92,000,000.00元、支出总计92,000,000.00元。与上年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25,650,000.00元，下降21.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减少25,650,000.00元，下降21.8%，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资金比上年少。。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20,000.00元，支出决算6,315.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比上年度减少13,685.00元，下降68.42%。主要原因是：因疫情本年公车使用量大幅减少。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

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6,315.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31.57%，比上年度减少13,685.00元，下降68.42%，主要原因是：因疫情本年公车使用量大幅减少。；

公务接待费支出0.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元，出国团组共0.00个，0.00人次。主要用于：无。

2、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元，使用财政拨款共购置公务用车0.00辆，主要用于无。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6,315.00元，使用财政拨款负担的公务用车保有量共2辆车，主要用于：用于车辆保险费、汽油、维修费等。。

4、公务接待费支出0.00元，共接待0.00批次，0.00人次。国内接待费0.00元，共接待0.00批次，0.0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费0.00元，共接待0.00批次，0.00人次，主要是接待无；国（境）外接待费0.00元，共接待国（境）外0.00批次，0.00人次，主要为无。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64,165.80元，比2021年减少13,263,200.70元，下降98.78%，主要原因是：去年全县机关事业单位的供热费全部列支本单位。。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3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市政用车。；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部门（单位）按照“谁支出、谁自评”的原则，组织对2022年度年初预算安排的所有项目资金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涵盖一级项目91个，二级项目91个，共涉及资金607233350.4元，占本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99.42%，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515233350.4元、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9200000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项目支出0.0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00元。

组织开展了2022年度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资金607233350.4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15233350.4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9200000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0.0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00元。

组织对兴县棚户区改造二期项目等91个一级项目级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607233350.4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15233350.4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9200000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0.0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00元。从评价结果来看，自评价平均分96.28，主管部门审核结论为优。。

（2）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部门（单位）2022年度一级项目绩效自评个数91个，涉及资金607233350.4元：9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0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0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0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对于自评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本部门（单位）采取的改进管理措施为我单位无自评结果无“中”和“差”的项目。。涉密项目除外。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部门（单位）2022年度部门预算二级项目绩效自评个数91个，涉及资金607233350.4元：9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0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0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0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对于自评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本部门（单位）采取的改进管理措施为我单位无自评结果无“中”和“差”的项目。。涉密项目除外。

具体公开的每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下表述：

一、兴县美丽宜居乡村(蔡家崖村、北坡村、二十里铺村)建设项目、兴县美丽宜居示范村(乔家沟村、车家庄村)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7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973.57万元，执行数为1973.57万元，执行率为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从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中可以得出，兴县美丽宜居乡村(蔡家崖村、北坡村、二十里铺村)建设项目、兴县美丽宜居示范村(乔家沟村、车家庄村)建设项目绩效总体情况良好，本次评价项目基本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具体表现为

以下方面：

(一)项目投入情况

在项目投入方面，评价小组通过审核项目相关资料，项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项目年初预算资金为2900万元，实际到位1973.57万元，实际支出1973.57万元，无结余资金，执行率100%。资金使用合规，项目管理制度健全且执行有效。该指标满分10分，得10分。

(二)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方面乔家沟桥及配套道路259.23m，产出数量实际完成率100%，验收合格率100%，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相匹配，费用支付及时，项目总成本1973.57万元，实际支出1973.57万元，项目成本控制良好。该指标满分50分，得50分。

(三)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实施本项目，可以保障兴县美丽宜居乡村(蔡家崖村、北坡村、二十里铺村)建设项目、兴县美丽宜居示范村(乔家沟村、车家庄村)建设项目顺利实施，改善交通运输压力，改善城乡基础建设，可持续发展性一般。该指标满分30分，得29分。

发现的主要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通过绩效自评，评价小组认为经费安排符合我县有关规定，符合工作实际需要，目标制定明确，政策和需求依据充分，资金按照时序支出，严格按用途使用，按照财务管理规定开支。项目经费支出组织管理水平总体较高。资金到位及时，对资金的使用监管有力有效。通过本项资金安排和实施，取得了明显的社会效益。本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没有超额支出。可持续发展程度一般，改善交通运输压力，改善城乡基础建设，对当地经济发展的带动作用良好。

二、2019年度兴县贫困村提升工程蔚汾北路东延道路(郭家茆-车家庄)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6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550万元，执行数为8550万元，执行率为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从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中可以得出，2019年度兴县贫困村提升工程蔚汾北路东延道路(郭家茆-车家庄)项目绩效总体情况良好，本次评价项目基本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具体表现为以下方面：

(一)项目投入情况

在项目投入方面，评价小组通过审核项目相关资料，项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项目年初预算资金为15150万元，实际到位8550万元，实际支出8550万元，无结余资金，执行率100%。资金使用合规，项目管理制度健全且执行有效。该指标满分10分，得10分。

(二)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方面蔚汾北路东延道路长度3437.948m，产出数量实际完成率100%，验收合格率100%，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相匹配，费用支付及时，项目总成本8550万元，实际支出8550万元，项目成本控制良好。该指标满分50分，得50分。

(三)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实施本项目，可以保障2019年度兴县贫困村提升工程蔚汾北路东延道路(郭家茆-车家庄)项目顺利实施，促进贫困村经济发展，改善道路交通条件，可持续发展性一般。该指标满分30分，得28分。

(四)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我单位针对人民群众进行了问卷调查，人民群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较高，满意度为93%。该指标满分10分，得8分。

发现的主要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通过绩效自评，评价小组认为经费安排符合我县有关规定，符合工作实际需要，目标制定明确，政策和需求依据充分，资金按照时序支出，严格按用途使用，按照财务管理规定开支。项目经费支出组织管理水平总体较高。资金到位及时，对资金的使用监管有力有效。通过本项资金安排和实施取得了明显的社会效益。本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没有超额支出。持续改善城乡基础设施，推动贫困村永续发展，对当地经济发展的带动作用良好。

三、2020年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94万元，执行数为94万元，执行率为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从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中可以得出，2020年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项目绩效总体情况良好，本次评价项目基本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具体表现为以下方面：

(一)项目投入情况

在项目投入方面，评价小组通过审核项目相关资料，项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项目年初预算资金为153.34万元，实际到位94万元，实际支出94万元，无结余资金，预算执行率100%。资金使用合规，项目管理制度健全且执行有效。该指标满分10分，得10分。

(二)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方面全县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面积33803.31m²，产出数量实际完成率100%，验收合格，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相匹配，工期内及时交付，项目成本控制良好。该指标满分50分，得50分。

(三)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实施本项目，可以保障2020年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项目顺利实施，构建清洁能

源体系，实现清洁取暖，可持续发展性一般。该指标满分30分，得29分。

(四)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我单位针对社会公众进行了问卷调查，社会公众对项目 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较高，满意度为94%。该指标满分10分，得9分。

发现的主要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通过绩效自评，评价小组认为经费安排符合我县有关规定，符合工作实际需要，目标制定明确，政策和需求依据充分，资金按照时序支出，严格按用途使用，按照财务管理规定开支。项目经费支出组织管理水平总体较高。资金到位及时，对资金的使用监管有力有效。通过本项资金安排和实施，取得了明显的社会效益。本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没有超额支出。项目属 延续性项目，可持续发展程度一般，对当地社会、经济的带动作用良好。

四、2020年兴县危房改造“动态保障”验收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67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1.67万元，执行数为10.698万元，执行率为93%。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从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中可以得出，2020年兴县危房改造“动态保障”验收项目绩效总体情况良好，本次评价项目基本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具体表现为以下方面：

(一)项目投入情况

在项目投入方面，评价小组通过审核项目相关资料，项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项目预算资金为11.67万元，实际到位11.67万元，实际支出10.8142万元，结余资金0.8558万元，预算执行率92.67%。资金使用合规，项目管理制度健全且执行有效。该指标满分10分，得9.27分。

(二)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方面验收认定“动态保障”危房改造389处，合理评定房屋目前使用状态下的危险性等级，完成工程外业检测、报告编写，认定等级均为B级，第三方检测有限公司按照合同规定时间、要求及时完成鉴定工作，项目总成本控制在11.67万元以内，成本节约率为0%。该指标满分50分，得50分。

(三)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实施本项目，在完成我县农村危房改造任务“静态清零”的基础上，实施农村住房安全“动态保障”，高标准实现农村住房安全保障目标。按照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县委县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切实加强农村自建房安全管理，从源头上防范化解农村自建房安全风险隐患，坚决担负起促一方发展，保一方平安的政治责任，推动《山西省农村宅基地审批管理办法》《山西省农村集体建设用地房屋建筑设计施工监理管理服务办法》《山西省农村村民自建规划许可管理办法》《全省农村自建房用作经营准入管理办法》《山西省农村宅基地自建住房技术

指南(标准)》(以下简称“四办法、一标准”)规定落地见效,坚决杜绝农村房屋建筑各类事故发生,为全县社会稳定和经济发展营造良好稳定的安全环境,为下一步付款工作做准备,可持续性较强。该指标满分30分,得30分。

(四)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我单位针对受益贫困人口进行了问卷调查,受益贫困人口对2020年兴县危房改造“动态保障”验收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较高,满意度为94%。该指标满分10分,得9.4分。

发现的主要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通过绩效自评,评价小组认为经费安排符合我县有关规定,符合工作实际需要,目标制定明确,政策和需求依据充分,资金按照时序支出,严格按用途使用,按照财务管理规定开支。项目经费支出组织管理水平总体较高。资金到位及时,对资金的使用监管有力有效。通过本项资金安排和实施,取得了明显的社会效益。本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没有超额支出。

在完成我县农村危房改造任务“静态清零”的基础上,实施农村住房安全“动态保障”,高标准实现农村住房安全保障目标。按照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县委县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切实加强农村自建房安全管理,从源头上防范化解农村自建房安全风险隐患,坚决担负起促一方发展,保一方平安的政治责任。

五、2021年兴县农村受灾农房安全性鉴定、认定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0.5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62万元,执行数为0.98万元,执行率为61%。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从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中可以得出,2021年兴县农村受灾农房安全性鉴定、认定项目绩效总体情况良好,本次评价项目基本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具体表现为以下方面:

(一)项目投入情况

在项目投入方面,评价小组通过审核项目相关资料,项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项目预算资金为1.62万元,实际到位1.62万元,实际支出0.98万元,结余资金0.64万元,预算执行率60.49%。资金使用合规,项目管理制度健全且执行有效。该指标满分10分,得6.05分。

(二)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方面鉴定2021年兴县农村受灾农房29处,合理认定房屋目前使用状态下的危险性等级为B、C、D级,按照合同规定时间、要求及时完成鉴定工作,项目总成本控制在1.62万元以内,成本节约率为0%。该指标满分50分,得50分。

(三)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实施本项目,在原各村摸底排查的基础上,迅速、全面、准确、完整地完善基础数据,详细统计因灾受损户数、面积、受损程度,对认定安全的房屋进行验收,

认定安全后保证安全期限达20年以上，可持续影响较高，有效预防受灾农房安全事故的发生，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但该项目对当地经济发展带动作用不明显。该指标满分30分，得25分。

(四)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我单位针对受益贫困人口进行了问卷调查，受益贫困人口对2021年兴县农村受灾农房安全性鉴定、认定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较高，满意度为95%。该指标满分10分，得9.5分。

发现的主要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通过绩效自评，评价小组认为经费安排符合我县有关规定，符合工作实际需要，目标制定明确，政策和需求依据充分，资金按照时序支出，严格按用途使用，按照财务管理规定开支。项目经费支出组织管理水平总体较高。资金到位及时，对资金的使用监管有力有效。通过本项资金安排和实施，取得了明显的社会效益。本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没有超额支出。及时对受灾农房进行鉴定，对认定安全的房屋进行验收，认定安全后保证安全期限达20年以上，有效预防农房安全事故的发生，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但该项目对当地经济发展带动作用不明显。

六、2021年兴县农村危险房屋“起底清零”行动第三方安全性鉴定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4.17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1.85万元，执行数为10.8698万元，执行率为92%。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从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中可以得出，2021年兴县农村危险房屋“起底清零”行动第三方安全性鉴定项目绩效总体情况良好，本次评价项目基本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具体表现为以下方面：

(一)项目投入情况

在项目投入方面，评价小组通过审核项目相关资料，项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项目预算资金为11.85万元，实际到位11.85万元，实际支出10.8698万元，结余资金0.9802万元，预算执行率91.73%。资金使用合规，项目管理制度健全且执行有效。该指标满分10分，得9.17分。

(二)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方面鉴定农村危险房屋395处，合理评定房屋目前使用状态下的危险性等级，完成工程外业检测、报告编写，第三方检测有限公司按照合同规定时间、要求及时完成鉴定工作，项目总成本控制在11.85万元以内，成本节约率为0%。该指标满分50分，得50分。

(三)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实施本项目，及时发现和消除农村危房安全隐患，对鉴定为C、D级危房的及时开展整治，为下一步危房改造工作做好充足准备，有效预防农房安全事故的发

生，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认定安全后保证房屋安全期限大于20年，可持续性较强，但该项目对当地经济发展带动作用不明显。该指标满分30分，得25分。

(四)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我单位针对受益贫困人口进行了问卷调查，受益贫困人口对2021年兴县农村危险房屋“起底清零”行动第三方安全性鉴定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较高，满意度为100%。该指标满分10分，得10分。

发现的主要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通过绩效自评，评价小组认为经费安排符合我县有关规定，符合工作实际需要，目标制定明确，政策和需求依据充分，资金按照时序支出，严格按用途使用，按照财务管理规定开支。项目经费支出组织管理水平总体较高。资金到位及时，对资金的使用监管有力有效。通过本项资金安排和实施，取得了明显的社会效益。本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没有超额支出。

及时发现和消除农村危房安全隐患，为下一步危房改造工作做好充足准备，有效预防农房安全事故的发生，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但该项目对当地经济发展带动作用不明显。

七、公(廉)租住房建设尾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81.971902万元，执行数为381.971902万元，执行率为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从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中可以得出，公(廉)租住房建设尾款项目绩效总体情况良好，本次评价项目基本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具体表现为以下方面：

(一)项目投入情况

在项目投入方面，评价小组通过审核项目相关资料，项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项目预算资金为381.971902万元，实际到位381.971902万元，实际支出381.971902万元，无结余资金，预算执行率100%。资金使用合规，项目管理制度健全且执行有效。该指标满分10分，得10分。

(二)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方面完成完成廉租房主路、移民房道路硬化工程款，龙兴花园廉租房西侧山上安全隐患及清淤工程，城西公共租赁住房建设项目，龙兴花园房管中心电缆工程，森源华府公租房及供热站北侧边坡治理工程，龙兴花园5号廉租房工程，龙兴花园1、2、3、6号公(廉)租住房屋西防水工程款项；兴县城西公共租赁住房北侧边坡灾害治理工程设施费尾款，兴县城西公共租赁住房建设项目工程结算审核费，龙兴花园1,2,3,6号公(廉)租住房屋西防水工程造价咨询费等欠款支付工作。工作

质量达标率100%，欠款支付及时，项目总支出381.971902万元。该指标满分50分，得50分。

(三)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实施本项目，能够化解政府债务，可持续发展性一般。该指标满分30分，得25分。

(四)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我单位针对受益对象进行了问卷调查，受益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较高，满意度为99%。该指标满分10分，得10分。

发现的主要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通过绩效自评，评价小组认为经费安排符合我县有关规定，符合工作实际需要，目标制定明确，政策和需求依据充分，资金按照时序支出，严格按用途使用，按照财务管理规定开支。资金到位及时，对资金的使用监管有力有效。通过本项资金安排和实施，取得了明显的社会效益。本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没有超额支出。项目属一次性项目，可持续发展程度一般。

八、2021年兴县农村危险房屋“起底清零”行动农户补助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27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55.6万元，执行数为187.4万元，执行率为53%。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从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中可以得出，2021年兴县农村危险房屋“起底清零”行动农户补助款项目项目绩效总体情况良好，本次评价项目基本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具体表现为以下方面：

(一)项目投入情况

在项目投入方面，评价小组通过审核项目相关资料，项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项目预算资金为355.6万元，实际到位355.6万元，实际支出187.4万元，结余资金168.2万元，预算执行率52.70%。资金使用合规，项目管理制度健全且执行有效。该指标满分10分，得5.27分。

(二)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方面改造农村危险房屋221处，农村危房改造采用自建方式的，农户和施工队对房屋质量负主体责任；采用统建方式的，建设主体和建设单位对房屋质量负主体责任。县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要做好质量安全基本知识宣传，加强农村危房改造过程中的指导，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100%，第三方检测有限公司按照合同规定时间、要求及时完成鉴定工作，项目总成本控制在355.6万元以内，成本节约率为0%。该指标满分50分，得50分。

(三)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实施本项目，及时发现和消除农村危房安全隐患，有效带动当地经济发展，给

农户发放改造补贴，减轻农户负担，人畜分离、卫生厕所等基本卫生条件基本得到有效保障，有效预防农房安全事故的发生，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改造后保持房屋安全期限：拆除重建>30年、维修加固>15年大于20年，可持续性较强。该指标满分30分，得30分。

(四)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我单位针对受益贫困人口进行了问卷调查，受益贫困人口对2021年兴县农村危险房屋“起底清零”行动农户补助款项目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较高，满意度为100%。该指标满分10分，得10分。

发现的主要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通过绩效自评，评价小组认为经费安排符合我县有关规定，符合工作实际需要，目标制定明确，政策和需求依据充分，资金按照时序支出，严格按用途使用，按照财务管理规定开支。项目经费支出组织管理水平总体较高。资金到位及时，对资金的使用监管有力有效。通过本项资金安排和实施，取得了明显的社会效益。本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没有超额支出。该项目预算执行率过低。

九、2022年县城西片区综合体项目三维影像图航拍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8.4291万元，执行数为28.4291万元，执行率为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从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中可以得出，2022年县城西片区综合体项目三维影像图航拍项目绩效总体情况良好，本次评价项目基本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具体表现为以下方面：

(一)项目投入情况

在项目投入方面，评价小组通过审核项目相关资料，项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项目年初预算资金为28.4291万元，实际到位28.4291万元，实际支出28.4291万元，无结余资金，预算执行率100%。资金使用合规，项目管理制度健全且执行有效。该指标满分10分，得10分。

(二)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方面交付三维影像149幅，产出数量实际完成率100%，标准图幅验收合格，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相匹配，工期内及时交付，项目成本控制良好。该指标满分50分，得50分。

(三)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实施本项目，可以保障2022年县城西片区综合体项目三维影像图航拍项目顺利实施，节省测绘成本，推进西片区项目进度，可持续发展性一般。该指标满分30分，得29分。

(四)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我单位针对工作人员进行了问卷调查，工作人员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较高，满意度为90%。该指标满分10分，得9分。

发现的主要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通过绩效自评，评价小组认为经费安排符合我县有关规定，符合工作实际需要，目标制定明确，政策和需求依据充分，资金按照时序支出，严格按用途使用，按照财务管理规定开支。项目经费支出组织管理水平总体较高。资金到位及时，对资金的使用监管有力有效。通过本项资金安排和实施，取得了明显的社会效益。本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没有超额支出。项目属一次性项目，可持续发展程度一般，对当地经济发展的带动作用良好。

十、2022年新区村民生活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6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800万元，执行数为1800万元，执行率为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从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中可以得出，2022年新区村民生活补助项目绩效总体情况良好，本次评价项目基本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具体表现为以下方面：

（一）项目投入情况

在项目投入方面，评价小组通过审核项目相关资料，项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项目年初预算资金为1800万元，实际到位1800万元，实际支出1800万元，无结余资金，预算执行率100%。资金使用合规，项目管理制度健全且执行有效。该指标满分10分，得10分。

（二）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方面实际发放村民生活补助1800万元，产出数量实际完成率99.55%，发放村民生活补助执行准确，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相匹配，发放及时，成本控制率99.55%。该指标满分50分，得50分。

（三）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实施本项目，可以保障2022年新区村民生活补助项目顺利实施，促进相关产业经济发展，保障村民基本生活，可持续发展性良好。该指标满分30分，得29分。

（四）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我单位针对人民群众进行了问卷调查，人民群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较高，满意度为93%。该指标满分10分，得7分。

发现的主要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通过绩效自评，评价小组认为经费安排符合我县有关规定，符合工作实际需要，目标制定明确，政策和需求依据充分，资金按照时序支出，严格按用途使用，按照财务管理规定开支。项目经费支出组织管理水平总体较高。资金到位及时，对资金的使用监管有力有效。通过本项资金安排

和实施，取得了明显的社会效益。本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没有超额支出。

项目属 延续性项目，可持续发展程度良好，对当地经济发展的带动作用良好。

十一、蔡家崖村民征地集资款利息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7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00万元，执行数为500万元，执行率为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从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中可以得出，蔡家崖村民征地集资 款利息项目绩效总体情况良好，本次评价项目基本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具体表现为以下方面：

(一)项目投入情况

在项目投入方面，评价小组通过审核项目相关资料，项 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项目年初预算资金为500 万元，实际到位500万元，实际支出500万元，无结余资金，预算执行率100%。资金使用合规，项目管理制度健全且执行有效。该指标满分10分，得10分。

(二)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方面实际支付村民利息金额为500万元，产出 数量实际完成率100%，发放村民利息执行准确，项目实际完 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相匹配，发放及时，成本控制率95.18%。该指标满分50分，得50分。

(三)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实施本项目，可以保障蔡家崖村民征地集资款利息 项目顺利实施，促进相关产业经济发展，保障村民基本生活，可持续发展性一般。该指标满分30分，得27分。

(四)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我单位针对人民群众进行了问卷调查，人民群众对项目 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较高，满意度为96%。该指标满分10分，得10分。

发现的主要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通过绩效自评，评价小组认为经费安排符合我县有关规定，符合工作实际需要，目标制定明确，政策和需求依据充分，资金按照时序支出，严格按用途使用，按照财务管理规定开支。项目经费支出组织管理水平总体较高。资金到位及时，对资金的使用监管有力有效。通过本项资金安排和实施，取得了明显的社会效益。本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没有超额支出。项目属延续性项目，可持续发展程度良好，对当地经济发展的带动作用良好。

十二、城区棚户区改造工程配套道路(蔚汾南路后发达桥-曲家沟桥段)改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7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100万元，执行数为5100万元，执行率为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从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中可以得出，城区棚户区改造工程 配套道路(蔚汾南路后发达桥-曲家沟桥段)改造项目绩效总体情况良好，本次评价项目基本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具体表现为以下方面：

(一)项目投入情况

在项目投入方面，评价小组通过审核项目相关资料，项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项目年初预算资金为16000 万元，实际到位5100万元，实际支出5100万元，无结余资金，执行率100%。资金使用合规，项目管理制度健全且执行有效。该指标满分10分，得10分。

(二)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方面蔚汾南路扩建长度4405.17m、规划一路新建长度451m、规划二路新建长度233m,产出数量实际完成率100%,验收合格率100%,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 时间相匹配，费用支付及时，项目总成本5100万元，实际支出5100万元，项目成本控制良好。该指标满分50分，得50分。

(三)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实施本项目，可以保障城区棚户区改造工程配套道 路(蔚汾南路后发达桥-曲家沟桥段)改造项目顺利实施，改善了道路交通条件，满足居民出行需求，可持续发展性一般。该指标满分30分，得29分。

(四)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我单位针对人民群众进行了问卷调查，人民群众对项目 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较高，满意度为91%。该指标满分10分，得8分。

发现的主要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通过绩效自评，评价小组认为经费安排符合我县有关规定，符合工作实际需要，目标制定明确，政策和需求依据充分，资金按照时序支出，严格按用途使用，按照财务管理规定开支。项目经费支出组织管理水平总体较高。资金到位及时，对资金的使用监管有力有效。通过本项资金安排和实施，取得了明显的社会效益。本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没有超额支出。项目属 新建项目，可持续发展程度一般，完善城乡基础建设，对当地经济发展的带动作用良好。

十三、垃圾处理项目专项法律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5万元，执行率为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从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中可以得出，垃圾处理项目专项法律服务费项目绩效总体情况良好，本次评价项目基本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具体表现为以下方面：

(一)项目投入情况

在项目投入方面，评价小组通过审核项目相关资料，项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2022年项目预算资金为15万元，实际到位5万元，实际支出5万元，无结余资金，预算执行率100%。资金使用合规，项目管理制度健全且执行有效。该指标满分10分，得10分。

(二)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方面出具《兴县生活垃圾综合处理工程特许经营实施方案》，质量验收合格率100%，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相匹配，项目完工及时，项目总成本5万元，成本节约率为0%。该指标满分50分，得50分。

(三)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实施本项目，可以保障垃圾处理项目专项法律服务费用项目顺利实施，防止垃圾二次污染，提升和完善城市功能，可持续发展性一般。该指标满分30分，得28分。

(四)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我单位针对工作人员进行了问卷调查，工作人员对垃圾处理项目专项法律服务费用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良好，满意度为95%。该指标满分10分，得10分。

发现的主要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通过绩效自评，评价小组认为经费安排符合我县有关规定，符合工作实际需要，目标制定明确，政策和需求依据充分，资金按照时序支出，严格按用途使用，按照财务管理规定开支。项目经费支出组织管理水平总体较高。资金到位及时，对资金的使用监管有力有效。通过本项资金安排和实施，取得了明显的社会效益。本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没有超额支出。项目属一次性项目，可持续发展程度一般，对当地社会的带动作用良好。

十四、农村存在安全隐患房屋安全等级鉴定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20万元，执行率为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从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中可以得出，农村存在安全隐患房屋安全等级鉴定项目绩效总体情况良好，本次评价项目基本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具体表现为以下方面：

(一)项目投入情况

在项目投入方面，评价小组通过审核项目相关资料，项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项目预算资金为38.752万元，实际到位20万元，实际支出20万元，无结余资金，预算执行率100%。资金使用合规，项目管理制度健全且执行有效。该指标满分10分，得10分。

(二)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方面鉴定农村存在安全隐患房屋1400处，合理评定房屋目前使用状态下的

危险性等级，此工程外业检测 15天、报告编写15天，山西建研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按照合同规定时间、要求及时完成鉴定工作，项目总成本控制在 38.752万元以内，成本节约率为0%。该指标满分50分，得50分。

(三)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实施本项目，及时发现和消除农村危房安全隐患，对鉴定为C、D级危房的及时开展整治，为下一步危房改造工作做好充足准备，有效预防农房安全事故的发生，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但该项目对当地经济发展带动作用不明显。该指标满分30分，得25分。

(四)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我单位针对受益贫困人口进行了问卷调查，受益贫困人口对农村存在安全隐患房屋安全等级鉴定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较高，满意度为100%。该指标满分10分，得10分。

发现的主要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通过绩效自评，评价小组认为经费安排符合我县有关规定，符合工作实际需要，目标制定明确，政策和需求依据充分，资金按照时序支出，严格按用途使用，按照财务管理规定开支。项目经费支出组织管理水平总体较高。资金到位及时，对资金的使用监管有力有效。通过本项资金安排和实施，取得了明显的社会效益。本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没有超额支出。及时发现和消除农村危房安全隐患，为下一步危房改造工作做好充足准备，有效预防农房安全事故的发生，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但该项目对当地经济发展带动作用不明显。

十五、农村四类重点对象住房危房等级鉴定全覆盖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4.6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0万元，执行数为50万元，执行率为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从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中可以得出，农村四类重点对象住房危房等级鉴定全覆盖项目检测费绩效总体情况良好，本次评价项目基本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具体表现为以下方面：

(一)项目投入情况

在项目投入方面，评价小组通过审核项目相关资料，项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项目预算资金为214.2493万元，实际到位50万元，实际支出50万元，无结余资金，预算执行率100%。资金使用合规，项目管理制度健全且执行有效。该指标满分10分，得10分。

(二)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方面鉴定农村存在安全隐患房屋22826处，合理评定房屋目前使用状态下的危险性等级，此工程外业检测15天、报告编写15天，第三方具有资质的检测机构

按照合同规定时间、要求及时完成鉴定工作，项目总成本控制在 214.2493万元以内，成本节约率为0%。该指标满分50分，得50分。

(三)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实施本项目，及时发现和消除农村危房安全隐患，对鉴定为C、D级危房的及时开展整治，完成对农村四类重点对象住房危房等级鉴定全覆盖，为下一步危房改造工作做好充足准备，有效预防农房安全事故的发生，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但该项目对当地经济发展带动作用不明显。该指标满分30分，得25分。

(四)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我单位针对受益贫困人口进行了问卷调查，受益贫困人口对农村四类重点对象住房危房等级鉴定全覆盖项目检测费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较高，满意度为96%。该指标满分10分，得9.6分。

发现的主要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通过绩效自评，评价小组认为经费安排符合我县有关规定，符合工作实际需要，目标制定明确，政策和需求依据充分，资金按照时序支出，严格按用途使用，按照财务管理规定开支。项目经费支出组织管理水平总体较高。资金到位及时，对资金的使用监管有力有效。通过本项资金安排和实施，取得了明显的社会效益。本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没有超额支出。及时发现和消除农村危房安全隐患，为下一步危房改造工作做好充足准备，有效预防农房安全事故的发生，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但该项目对当地经济发展带动作用不明显。

十六、诉讼案件代理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7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2万元，执行数为12万元，执行率为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从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中可以得出，诉讼案件代理费项目绩效总体情况良好，本次评价项目基本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具体表现为以下方面：

(一)项目投入情况

在项目投入方面，评价小组通过审核项目相关资料，项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2022年项目预算资金为12万元，实际到位12万元，实际支出12万元，无结余资金，预算执行率100%。资金使用合规，项目管理制度健全且执行有效。该指标满分10分，得10分。

(二)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方面完成诉讼案件代理，质量验收合格率100%，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相匹配，费用支付及时，项目总成本12万元，成本节约率为0%。该指标满分50分，得50分。

(三)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实施本项目，可以保障诉讼案件代理费项目顺利实施，维护社会稳定，减少政府经济成本，可持续发展性一般。该指标满分30分，得28分。

(四)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我单位针对工作人员进行了问卷调查，工作人员对诉讼案件代理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良好，满意度为93%。该指标满分10分，得9分。

发现的主要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通过绩效自评，评价小组认为经费安排符合我县有关规定，符合工作实际需要，目标制定明确，政策和需求依据充分，资金按照时序支出，严格按用途使用，按照财务管理规定开支。项目经费支出组织管理水平总体较高。资金到位及时，对资金的使用监管有力有效。通过本项资金安排和实施，取得了明显的社会效益。本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没有超额支出。项目属一次性项目，可持续发展程度一般，对当地社会的带动作用良好。

十七、忻黑线兴县城区段(西关桥至后发达大桥)道路拓宽改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20万元，执行数为820万元，执行率为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从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中可以得出，忻黑线兴县城区段(西关桥至后发达大桥)道路拓宽改造项目绩效总体情况良好，本次评价项目基本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具体表现为以下方面：

(一)项目投入情况

在项目投入方面，评价小组通过审核项目相关资料，项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2022年项目预算资金为1906.658449万元，实际到位820万元，实际支出820万元，无结余资金，预算执行率100%。资金使用合规，项目管理制度健全且执行有效。该指标满分10分，得10分。

(二)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方面完成3384.6米(长)×24.5米宽)的道路拓宽工程，完成2.721公里的箱涵工程，绿化面积18307平方米，质量验收合格率100%，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相匹配，项目完工及时，项目总成本1906.658449万元，成本节约率为0%。该指标满分50分，得50分。

(三)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实施本项目，提高居民的生存环境，提升城市的品位，树立良好的城市形象，促进兴县的社会和谐发展，除了间接促进兴县的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外，还可以为招商引资创造极佳条件，拉动兴县经济发展，另外可以带动周边土地的增值，城市绿化作为城市生态的重要载体，通过大力发展绿化，使兴县的生态环境得到可持续发展的保障。该指标满分30分，得30分。

(四)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我单位针对周边居民进行了问卷调查，周边居民对忻黑线兴县城区段(西关桥至后发达大桥)道路拓宽改造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较高，满意度为90%。该指标满分10分，得9分。

发现的主要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通过绩效自评，评价小组认为经费安排符合我县有关规定，符合工作实际需要，目标制定明确，政策和需求依据充分，资金按照时序支出，严格按用途使用，按照财务管理规定开支。项目经费支出组织管理水平总体较高。资金到位及时，对资金的使用监管有力有效。通过本项资金安排和实施取得了明显的社会效益。本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没有超额支出。解提高居民的生存环境，提升城市的品位，树立良好的城市形象，促进兴县的社会和谐发展，除了间接促进兴县的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外，还可以为招商引资创造极佳条件，拉动兴县经济发展，另外可以带动周边土地的增值，同时使兴县的生态环境得到可持续发展的保障。但该项目预算编制工作有待加强。

十八、兴县2017年度农村危险土窑洞任务检鉴定(鉴定费)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3.9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102万元，执行数为1.102万元，执行率为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从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中可以得出，兴县2017年度农村危险土窑洞任务检测鉴定(鉴定费)项目绩效总体情况良好，本次评价项目基本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具体表现为以下方面：

(一)项目投入情况

在项目投入方面，评价小组通过审核项目相关资料，项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项目预算资金为1.102万元，实际到位1.102万元，实际支出1.102万元，无结余资金，预算执行率100%。资金使用合规，项目管理制度健全且执行有效。该指标满分10分，得10分。

(二)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方面对1347处危险土窑洞完成鉴定，超额完成鉴定数量，合理评定房屋目前使用状态下的危险性等级，完成工程外业检测、报告编写，认定等级均为D级，山西省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按照合同规定时间、要求及时完成鉴定工作，项目总成本控制在1.102万元以内，成本节约率为0%。该指标满分50分，得50分。

(三)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开展此次验收工作，保障了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有力地推进了农村危房改造这一惠民工程的落实，确保农村危房改造资金得到有效使用，助推乡村振兴提质增效，从源头上防范化解农村自建房安全风险隐患，坚决担负起促一方发展，保一方平安的政治责任，推动《山西省农村宅基地审批管理办法》《山西省农村集体建设用地房屋建筑设计施工监理管理服务办法》《山西省农村村民自建

规划许可管理办法》《全省农村自建房用作经营准入管理办法》《山西省农村宅基地自建住房技术指南(标准)》(以下简称“四办法、一标准”)规定落地见效,坚决杜绝农村房屋建筑各类事故发生,为全县社会稳定和经济发展营造良好稳定的安全环境,为下一步付款工作做准备,可持续性较强,但对当地经济发展带动作用不明显。该指标满分30分,得25分。

(四)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我单位针对受益贫困人口进行了问卷调查,受益贫困人口对兴县2017年度农村危险土窑洞任务检测鉴定(鉴定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较高,满意度为89%。该指标满分10分,得8.9分。

发现的主要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通过绩效自评,评价小组认为经费安排符合我县有关规定,符合工作实际需要,目标制定明确,政策和需求依据充分,资金按照时序支出,严格按用途使用,按照财务管理规定开支。项目经费支出组织管理水平总体较高。资金到位及时,对资金的使用监管有力有效。通过本项资金安排和实施,取得了明显的社会效益。本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没有超额支出。通过开展此次验收工作,保障了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有力地推进了农村危房改造这一惠民工程的落实,确保农村危房改造资金得到有效使用,助推乡村振兴提质增效,从源头上防范化解农村自建房安全风险隐患,但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未达预期目标。

十九、兴县2019年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项目一期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0万元,执行数为100万元,执行率为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从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中可以得出,兴县2019年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项目一期工程项目绩效总体情况良好,本次评价项目基本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具体表现为以下方面:

(一)项目投入情况

在项目投入方面,评价小组通过审核项目相关资料,项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项目年初预算资金为285.611872万元,实际到位100万元,实际支出100万元,无结余资金,预算执行率100%。资金使用合规,项目管理制度健全且执行有效。该指标满分10分,得10分。

(二)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方面全县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面积81922.35m²,产出数量实际完成率100%,验收合格,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相匹配,工期内及时交付,项目成本控制良好。该指标满分50分,得50分。

(三)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实施本项目，可以保障兴县2019年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项目一期工程项目顺利实施，构建清洁能源体系，实现清洁取暖，可持续发展性一般。该指标满分30分，得29分。

(四)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我单位针对社会公众进行了问卷调查，社会公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较高，满意度为97%。该指标满分10分，得10分。

发现的主要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通过绩效自评，评价小组认为经费安排符合我县有关规定，符合工作实际需要，目标制定明确，政策和需求依据充分，资金按照时序支出，严格按用途使用，按照财务管理规定开支。项目经费支出组织管理水平总体较高。资金到位及时，对资金的使用监管有力有效。通过本项资金安排和实施，取得了明显的社会效益。本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没有超额支出。项目属延续性项目，可持续发展程度一般，对当地社会、经济的带动作用良好。

二十、兴县2019年农村危房改造房屋验收认定(二包)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2828万元，执行数为6.2828万元，执行率为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从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中可以得出，兴县2019年农村危房改造房屋验收认定(二包)项目绩效总体情况良好，本次评价项目基本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具体表现为以下方面：

(一)项目投入情况

在项目投入方面，评价小组通过审核项目相关资料，项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项目预算资金为6.2828万元，实际到位6.2828万元，实际支出6.2828万元，无结余资金，预算执行率100%。资金使用合规，项目管理制度健全且执行有效。该指标满分10分，得10分。

(二)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方面对兴县完成危房改造的2508户进行认定，实际完成鉴定总户数2734户，比原签合同工程量多256户，超额完成鉴定数量，合理评定房屋目前使用状态下的危险性等级，完成工程外业检测、报告编写，全部认定安全，山西智诚信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按照合同规定时间、要求及时完成鉴定工作，项目总成本控制在6.2828万元以内，成本节约率为0%。该指标满分50分，得50分。

(三)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开展此次验收工作，保障了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有力地推进了农村危房改造这一惠民工程的落实，确保农村危房改造资金得到有效使用，助推乡村振兴提质增效，从源头上防范化解农村自建房安全风险隐患，坚决担负起促一方发展，保一方平安的政治责任，推动《山西省农村宅基地审批管理办法》《山西

省农村集体建设用地房屋建筑设计施工监理管理服务办法》《山西省农村村民自建规划许可管理办法》《全省农村自建房用作经营准入管理办法》《山西省农村宅基地自建住房技术指南(标准)》(以下简称“四办法、一标准”)规定落地见效,坚决杜绝农村房屋建筑各类事故发生,为全县社会稳定和经济发展营造良好稳定的安全环境,认定安全后保证安全期限大于20年,可持续性较强。该指标满分30分,得30分。

(四)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我单位针对受益贫困人口进行了问卷调查,受益贫困人口对兴县2019年农村危房改造房屋验收认定(二包)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较高,满意度为95%。该指标满分10分,得9.5分。

发现的主要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通过绩效自评,评价小组认为经费安排符合我县有关规定,符合工作实际需要,目标制定明确,政策和需求依据充分,资金按照时序支出,严格按用途使用,按照财务管理规定开支。项目经费支出组织管理水平总体较高。资金到位及时,对资金的使用监管有力有效。通过本项资金安排和实施取得了明显的社会效益。本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没有超额支出。通过开展此次验收工作,保障了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有力地推进了农村危房改造这一惠民工程的落实,确保农村危房改造资金得到有效使用,助推乡村振兴提质增效,从源头上防范化解农村自建房安全风险隐患,但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未达预期目标。

二十一、兴县2019年农村危房改造房屋验收认定(认定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3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3.3476万元,执行数为13.3476万元,执行率为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从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中可以得出,兴县2019年农村危房改造房屋验收认定(认定费)项目绩效总体情况良好,本次评价项目基本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具体表现为以下方面:

(一)项目投入情况

在项目投入方面,评价小组通过审核项目相关资料,项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项目预算资金为13.3476万元,实际到位13.3476万元,实际支出13.3476万元,无结余资金,预算执行率100%。资金使用合规,项目管理制度健全且执行有效。该指标满分10分,得10分。

(二)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方面对兴县完成危房改造的2507户进行认定,实际完成鉴定总户数2961户,比原签合同工程量多454户,超额完成鉴定数量,合理评定房屋目前使用状态下的危险性等级,完成工程外业检测、报告编写,全部认定安全,山西省建筑科学

研究院有限公司按照合同规定时间、要求及时完成鉴定工作，项目总成本控制在13.3476万元以内，成本节约率为0%。该指标满分50分，得50分。

(三)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开展此次验收工作，保障了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有力地推进了农村危房改造这一惠民工程的落实，确保农村危房改造资金得到有效使用，助推乡村振兴提质增效，从源头上防范化解农村自建房安全风险隐患，坚决担负起促一方发展，保一方平安的政治责任，推动《山西省农村宅基地审批管理办法》《山西省农村集体建设用地房屋建筑设计施工监理管理服务办法》《山西省农村村民自建规划许可管理办法》《全省农村自建房用作经营准入管理办法》《山西省农村宅基地自建住房技术指南(标准)》(以下简称“四办法、一标准”)规定落地见效，坚决杜绝农村房屋建筑各类事故发生，为全县社会稳定和经济发展营造良好稳定的安全环境，认定安全后保证安全期限大于20年，可持续性较强。该指标满分30分，得30分。

(四)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我单位针对受益贫困人口进行了问卷调查，受益贫困人口对兴县2019年农村危房改造房屋验收认定(认定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较高，满意度为93%。该指标满分10分，得9.3分。

发现的主要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通过绩效自评，评价小组认为经费安排符合我县有关规定，符合工作实际需要，目标制定明确，政策和需求依据充分，资金按照时序支出，严格按用途使用，按照财务管理规定开支。项目经费支出组织管理水平总体较高。资金到位及时，对资金的使用监管有力有效。通过本项资金安排和实施，取得了明显的社会效益。本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没有超额支出。通过开展此次验收工作，保障了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有力地推进了农村危房改造这一惠民工程的落实，确保农村危房改造资金得到有效使用，助推乡村振兴提质增效，从源头上防范化解农村自建房安全风险隐患，但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未达预期目标。

二十二、兴县城区门头、牌匾改造工程项目(二标段)(工程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8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3.000796万元，执行数为53.000796万元，执行率为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从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中可以得出，兴县城区门头、牌匾改造工程项目(二标段)(工程款)绩效总体情况良好，本次评价项目基本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具体表现为以下方面：

(一)项目投入情况

在项目投入方面，评价小组通过审核项目相关资料，项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

合理。项目预算资金为53.000796万元，实际到位53.000796万元，实际支出53.000796万元，无结余资金，预算执行率100%。资金使用合规，项目管理制度健全且执行有效。该指标满分10分，得10分。

(二)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方面完成格栅板门头4989.51平方米，LED冲孔发光字3230.21平方米，条扣板门头4635.8平方米，质量验收合格率100%，此工程于2018年3月15日开工，2018年4月14日竣工，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相匹配，项目开竣工及时，2022年项目总成本控制在53.000796万元以内，成本节约率为0%。该指标满分50分，得50分。

(三)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实施本项目，做到门头牌匾设置与建筑物外立面、街区景观风貌相融合，能够打造安全、整洁有序的市容环境，改善城市颜值，提升市区街道整体观瞻效果，推动城区空间风貌整体提升，带动当地经济发展，完善城市功能、提升城市品质，创建清洁舒适、整洁优美、文明和谐的城乡环境，改善了城市环境的生态效应和作用。该指标满分30分，得30分。

(四)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我单位针对周边居民进行了问卷调查，周边居民对兴县城区门头、牌匾改造工程项目(二标段)(工程款)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较高，满意度为88%。该指标满分10分，得8.8分。

发现的主要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通过绩效自评，评价小组认为经费安排符合我县有关规定，符合工作实际需要，目标制定明确，政策和需求依据充分，资金按照时序支出，严格按用途使用，按照财务管理规定开支。项目经费支出组织管理水平总体较高。资金到位及时，对资金的使用监管有力有效。通过本项资金安排和实施，取得了明显的社会效益。本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没有超额支出。打造安全、整洁有序的市容环境，改善城市颜值，提升市区街道整体观瞻效果，推动城区空间风貌整体提升，但部分居民表示发光广告招牌设置为整夜闪烁，以致灯光太亮而影响周边住户正常休息。

二十三、兴县方舱医院建设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400万元，执行数为1400万元，执行率为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从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中可以得出，兴县方舱医院建设工程绩效总体情况良好，本次评价项目基本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具体表现为以下方面：

(一)项目投入情况

在项目投入方面，评价小组通过审核项目相关资料，项目资金分配合理。项目预算资金为1400万元，实际到位1400万元，实际支出1400万元，无结余资金，预算执行率100%。资金使用合规，项目管理制度健全且执行有效。该指标满分10分，得10分。

(二)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方面完成1个新建方舱医院建设工作，占地面积18079平方米，床位数量398个，工程质量达标率100%，竣工验收及时，项目总支出1400万元。该指标满分50分，得50分。

(三)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实施本项目，能够保障人民生命健康安全，但相关管理单位未制定疫情期间医院内部紧急采购机制。该指标满分30分，得25分。

(四)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我单位针对受益群众进行了问卷调查，受益群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较高，满意度为98%。该指标满分10分，得10分。

发现的主要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通过绩效自评，评价小组认为经费安排符合我县有关规定，符合工作实际需要，目标制定明确，政策和需求依据充分，资金按照时序支出，严格按用途使用，按照财务管理规定开支。资金到位及时，对资金的使用监管有力有效。本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没有超额支出。但并未建立疫情期间方舱医院紧急采购内控机制。

二十四、兴县房产服务中心租金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2.1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88.74万元，执行数为40.5万元，执行率为21%。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从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中可以得出，兴县房产服务中心租金补贴项目绩效总体情况良好，本次评价项目基本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具体表现为以下方面：

(一)项目投入情况

在项目投入方面，评价小组通过审核项目相关资料，项目资金分配合理。项目预算资金为188.74万元，实际到位188.74万元，实际支出40.5万元，结余资金148.24万元，结余资金全部收回，预算执行率21.46%，预算执行率较低。资金使用合规，项目管理制度健全且执行有效。该指标满分10分，得2.15分。

(二)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方面完成兴县266户困难群众租金补贴的发放工作。补贴标准为90元/户，补助发放及时，项目总支出40.5万元。该指标满分50分，得50分。

(三)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实施本项目，能够改善困难家庭生活条件，可持续发展性良好。该指标满分30分，得30分。

(四)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我单位针对补贴对象进行了问卷调查，补贴对象对项目 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较高，满意度为100%。该指标满分10分，得10分。

发现的主要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通过绩效自评，评价小组认为经费安排符合我县有关规定，符合工作实际需要，目标制定明确，政策和需求依据充分，资金按照时序支出，严格按用途使用，按照财务管理规定开支。资金到位及时，对资金的使用监管有力有效。通过本项资金安排和实施，取得了明显的社会效益。本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没有超额支出。但项目到位资金188.74万元，实际支出40.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21.46%，预算执行率低。

二十五、兴县光彩事业促进会利息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0万元，执行数为50万元，执行率为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从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中可以得出，兴县光彩事业促进会利息项目绩效总体情况良好，本次评价项目基本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具体表现为以下方面：

(一)项目投入情况

在项目投入方面，评价小组通过审核项目相关资料，项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项目年初预算资金为50万元，实际到位50万元，实际支出50万元，无结余资金，预算执行率100%。资金使用合规，项目管理制度健全且执行有效。该指标满分10分，得10分。

(二)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方面利息需要偿还金额50万元，产出数量实际完成率100%，已足额偿还利息，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成时间相匹配，利息偿还及时，利息还款完成100%。该指标满分50分，得50分。

(三)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实施本项目，可以保障兴县光彩事业促进会利息项目顺利实施，促进相关产业经济发展，保障村民基本生活，可持续发展性一般。该指标满分30分，得29分。

(四)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我单位针对人民群众进行了问卷调查，人民群众对项目 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较高，满意度为90%。该指标满分10分，得9分。

发现的主要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通过绩效自评，评价小组认为经费安排符合我县有关规定，符合工作实际需要，目标制定明确，政策和需求依据充分，

资金按照时序支出，严格按用途使用，按照财务管理规定开支。项目经费支出组织管理水平总体较高。资金到位及时，对资金的使用监管有力有效。通过本项资金安排和实施，取得了明显的社会效益。本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没有超额支出。项目属延续性项目，可持续发展程度良好，对当地经济发展的带动作用良好。

二十六、蔡家崖段4A级景区配套道路改造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4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751.53万元，执行数为1751.53万元，执行率为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从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中可以得出，兴县国运公司蔡家崖段4A级景区配套道路改造工程项目绩效总体情况良好，本次评价项目基本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具体表现为以下方面：

（一）项目投入情况

在项目投入方面，评价小组通过审核项目相关资料，项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项目年初预算资金为11902.50981万元，实际到位1751.53万元，实际支出17351.53万元，无结余资金，预算执行率100%。资金使用合规，项目管理制度健全且执行有效。该指标满分10分，得10分。

（二）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方面道路改造长度4159.45m、新建大桥3座，产出数量实际完成率90%，验收合格率100%，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相匹配，费用支付及时，项目总成本1751.53万元，实际支出1751.53万元。该指标满分50分，得49分。

（三）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实施本项目，可以保障兴县国运公司蔡家崖段4A级景区配套道路改造工程项目顺利实施，改善道路交通条件，完善配套基础设施，可持续发展性一般。该指标满分30分，得28分。

（四）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我单位针对人民群众进行了问卷调查，人民群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较高，满意度为90%。该指标满分10分，得7分。

发现的主要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通过绩效自评，评价小组认为经费安排符合我县有关规定，符合工作实际需要，目标制定明确，政策和需求依据充分，资金按照时序支出，严格按用途使用，按照财务管理规定开支。项目经费支出组织管理水平总体较高。资金到位及时，对资金的使用监管有力有效。通过本项资金安排和实施，取得了明显的社会效益。本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没有超额支出。项目属新建项目，可持续发展程度一般，对当地经济发展的带动作用良好。

二十七、蔚汾河蔡家崖段生态治理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7.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000万元，执行数为4000万

元，执行率为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从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中可以得出，兴县国运公司蔚汾河蔡家崖段生态综合治理工程项目绩效总体情况良好，本次评价项目基本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具体表现为以下方面：

（一）项目投入情况

在项目投入方面，评价小组通过审核项目相关资料，项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项目年初预算资金为14831.610224万元，实际到位4000万元，实际支出4000万元，无结余资金，执行率100%。资金使用合规，项目管理制度健全且执行有效。该指标满分10分，得10分。

（二）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方面河道治理长度2.07km、新建加固堤防长度4.6km、铺设污水管长度5.4km、绿化面积7.85万平方米，产出数量实际完成率90%，验收合格率100%，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相匹配，费用支付及时，项目总成本4000万元，实际支出4000万元。该指标满分50分，得49.5分。

（三）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实施本项目，可以保障兴县国运公司蔚汾河蔡家崖段生态综合治理工程项目顺利实施，改善两岸生态环境，河道行洪达标，可持续发展性良好。该指标满分30分，得30分。

（四）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我单位针对人民群众进行了问卷调查，人民群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较高，满意度为93%。该指标满分10分，得8分。

发现的主要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通过绩效自评，评价小组认为经费安排符合我县有关规定，符合工作实际需要，目标制定明确，政策和需求依据充分，资金按照时序支出，严格按用途使用，按照财务管理规定开支。项目经费支出组织管理水平总体较高。资金到位及时，对资金的使用监管有力有效。通过本项资金安排和实施，取得了明显的社会效益。本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没有超额支出。项目属新建项目，可持续发展程度一般，对当地经济发展的带动作用良好。

二十八、蔚汾桥蔡家崖段生态综合治理工程新区3号桥及配套路网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7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65.844314万元，执行数为765.844314万元，执行率为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从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中可以得出，兴县国运公司蔚汾桥蔡家崖段生态综合治理工程新区3号桥及配套路网工程项目绩效总体情况良好，本次评价项目基本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具体表现为以下方面：

（一）项目投入情况

在项目投入方面，评价小组通过审核项目相关资料，项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项目年初预算资金为 1567.727035万元，实际到位765.844314万元，实际支出 765.844314万元，无结余资金，执行率100%。资金使用合规，项目管理制度健全且执行有效。该指标满分10分，得10分。

(二)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方面忻黑线交叉道路完成长度602.443m、抢险路完成长度1242.202m,产出数量实际完成率100%,验收合格率100%,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相匹配,费用支付及时,项目总成本765.844314万元,实际支出765.844314万元。该指标满分50分,得50分。

(三)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实施本项目，可以保障兴县国运公司蔚汾桥蔡家崖段生态综合治理工程新区3号桥及配套路网工程项目顺利实施，改善了道路交通条件，满足居民出行需求，可持续发展性一般。该指标满分30分，得29分。

(四)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我单位针对人民群众进行了问卷调查，人民群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较高，满意度为94%。该指标满分10分，得8分。

发现的主要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通过绩效自评，评价小组认为经费安排符合我县有关规定，符合工作实际需要，目标制定明确，政策和需求依据充分，资金按照时序支出，严格按用途使用，按照财务管理规定开支。项目经费支出组织管理水平总体较高。资金到位及时，对资金的使用监管有力有效。通过本项资金安排和实施，取得了明显的社会效益。本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没有超额支出。项目属新建项目，可持续发展程度一般，对当地经济发展的带动作用良好。

二十九、兴县北环路(龙兴花园至交警队)道路一期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7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86.88万元，执行数为886.88万元，执行率为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从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中可以得出，兴县国运公司兴县北环路(龙兴花园至交警队)道路一期工程项目绩效总体情况良好，本次评价项目基本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具体表现为以下方面：

(一)项目投入情况

在项目投入方面，评价小组通过审核项目相关资料，项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项目年初预算资金为 1796.27万元，实际到位866.88万元，实际支出866.88万元，无结余资金，执行率100%。资金使用合规，项目管理制度健全且执行有效。该指标满分10分，得10分。

(二)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方面道路建设长度932.373m,产出数量实际完成率100%,验收合格率100%,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相匹配,费用支付及时,项目总成本866.88万元,实际支出866.88万元。该指标满分50分,得50分。

(三)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实施本项目,可以保障兴县国运公司兴县北环路(龙兴花园至交警队)道路一期工程项目顺利实施,缓解交通拥堵现状,便捷居民出行,可持续发展性一般。该指标满分30分,得29分。

(四)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我单位针对人民群众进行了问卷调查,人民群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较高,满意度为92%。该指标满分10分,得8分。

发现的主要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通过绩效自评,评价小组认为经费安排符合我县有关规定,符合工作实际需要,目标制定明确,政策和需求依据充分,资金按照时序支出,严格按用途使用,按照财务管理规定开支。项目经费支出组织管理水平总体较高。资金到位及时,对资金的使用监管有力有效。通过本项资金安排和实施,取得了明显的社会效益。本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没有超额支出。项目属延续性项目,可持续发展程度良好,对当地经济发展的带动作用良好。

三十、兴县蔚汾南北路人行便民桥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41.38万元,执行数为141.38万元,执行率为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从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中可以得出,兴县国运公司兴县蔚汾南北路人行便民桥工程项目绩效总体情况良好,本次评价项目基本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具体表现为以下方面:

(一)项目投入情况

在项目投入方面,评价小组通过审核项目相关资料,项目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项目年初预算资金为726.717867万元,实际到位141.38万元,实际支出141.38万元,无结余资金,执行率100%。资金使用合规,项目管理制度健全且执行有效。该指标满分10分,得10分。

(二)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方面新建人行天桥1座、主桥总长度82.946m,产出数量实际完成率100%,验收合格率100%,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相匹配,费用支付及时,项目总成本141.38万元,实际支出141.38万元。该指标满分50分,得50分。

(三)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实施本项目,可以保障兴县国运公司兴县蔚汾南北路人行便民桥工程项目顺利

实施，改善城市交通环境，提升居民出行效率，可持续发展性一般。该指标满分30分，得29分。

(四)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我单位针对人民群众进行了问卷调查，人民群众对项目 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较高，满意度为97%。该指标满分10分，得10分。

发现的主要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通过绩效自评，评价小组认为经费安排符合我县有关规定，符合工作实际需要，目标制定明确，政策和需求依据充分，资金按照时序支出，严格按用途使用，按照财务管理规定开支。项目经费支出组织管理水平总体较高。资金到位及时，对资金的使用监管有力有效。通过本项资金安排和实施，取得了明显的社会效益。本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没有超额支出。项目属新建项目，可持续发展程度一般，对当地交通出行效率的带动作用良好。。

(3)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96.28分。部门（单位）全年预算数为607233350.4元，执行数为607233350.4元，执行率为100%。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一）履职完成情况

1、乡村振兴(美丽宜居示范村建设)完成情况

2021年经吕梁市美丽宜居乡村办公室批准，建设8个美丽宜居示范村，包括蔡家崖乡蔡家崖村、蔡家崖乡北坡村、奥家湾乡奥家湾村、奥家湾乡二十里铺、高家村镇高家村、高家村镇碧村、恶虎滩乡恶虎滩村、瓦塘镇瓦塘村，总投资1.99亿元。奥家湾村小公园建设完成，部分挡墙建设完成，主路污水管道铺设基本完成，路面正在恢复中；碧村村委修缮已完成、污水管网铺设500m、正在修缮和平医院旧址；恶虎滩村污水管网铺设、路面全部完成；瓦塘村戏台修缮已完成、地下污水管网铺设1000m；高家村部分挡墙建设已完成，二十里铺村残垣断壁拆除已完成，部分围墙新建完成；蔡家崖村正在拆除残垣断壁，广场改造已完成；北坡村残垣断壁拆除已完成，围墙新建已完成，广场改造已完成，共计完成投资约5,500.00万元。计划2022年全部实施完成。

2022年主要任务中指出：继续落实乡村振兴政策，推进并完成2021年8个美丽宜居示范村的建设和示范村产业项目建设。现阶段2022年完成6个乡村饮水安全工程，2个乡村集中供气工程，20个乡村垃圾清理整治、污水治理、道路硬化、村组亮化、外立面风貌整治、乡村文化活动中心及村内公共厕所建设的工程。

2、生态建设完成情况

完善蔚汾河蔡家崖段生态综合治理工程。工程治理范围起于胡家沟旧桥，设计终点位于蔡家崖大桥以西200米处，全长2.3公里，目前项目基本完成。

推进兴县县城第二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项目选址位于现污水厂附近，厂区占地38.8亩，设计规模为1万立方/日，同时建设配套污水管网10.7km。目前配套管网、厂区土建已完成，目前项目已完成。

启动兴县绿色低碳县城建设试点工作，完成了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制定上报工作和项目资金补助的申报工作。

3、民生改善完成情况

完善了兴县城区棚户区改造二期工程建设项目南瓦窑安置点、张家圪塌安置点建设，完善了胡家沟安置点、李家湾安置点建设、政府周边安置点及配套道路工程，完成了兴县城区棚户区改造工程配套道路(忻黑线后发达桥—高速东口)改造工程建设项目，同步进行蔚汾南北两路乱点、烂点整治。

启动兴县县城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其中一期工程共33个小区39栋楼，改造总户数1107户，改造总面积116,449.83平方米，项目总投资4,867.50万元，于2021年8月全面开工，目前已全部竣工。二期工程共35个小区，共83栋楼，改造总户数3,012户，改造总面积297,549.78平方米，项目总投资14,504.16万元。受疫情影响，截至2022年12月31日，除福临北小区外，剩余34个小区已完成改造任务。

4、提升城市公共服务功能工作情况(道路桥梁)完成情况

推进兴县蔡家崖4A级景区配套道路改造工程。项目地点位于蔡家崖乡，道路全长4,574.02米。目前已完成工程量的90%。剩余工程正在有序进行。

完成兴县蔚汾南北路人行便民桥工程。项目位于南山公园入口处，全长82.396米，桥面横向全宽6-19m。推进新区3#桥及配套路网工程。项目新建3#桥1座，桥梁全程100米，新建与忻黑线交叉道路，长度602米，同时配套雨水、污水、给排水、交通、照明、通信、强电工程。建设地点位于蔡家崖大桥到胡家沟桥。

推进兴县北环路(龙兴花园至交警队)道路一期工程。道路为设计全长933.80m,主要包括道路工程、排水工程、给水工程、电信工程、照明工程、交通安全工程、绿化工程，建设地点位于兴县旧城区(起点位于玉春街，终点接晋绥东路交警队北侧附近)。工程于2021年10月正式开工，目前项目已完成。

推进兴县贫困村提升改造工程项目蔚汾北路东延道路工程，该项目西起后发达桥与现状蔚汾北路平面交叉，东至车家庄与晋绥东路顺接，全长3,536.948m,规划红线宽度24m,配套排水、给水、通信、堤防、覆盖、绿化及照明、交通工程等附属工程，目前工程已完成。

；二是（二）履职效果情况

2022年，我局扎实做好好了乡村振兴、生态建设、民生改善等各方面工作，完善了城市道路桥梁等公共服务功能，加快棚户区和老旧小区改造。乡村振兴项目的开展改善了农村人居环境，完善了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配套建设，带动了乡村振兴的

发展，推动了全面建设小康社会进程。应急工程项目的开展解决了威胁居民及过往车辆安全的问题；棚户区和老旧小区的改善了县城的居住环境，提升了全县居民的幸福感。城市道路桥梁的建设改善了全县交通运行状况，缓解了交通量增长的压力。完善县城路网布局，提高路网通行能力。丰富了旅游资源，带动了相关产业的发展。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管理制度需进一步完善。；二是项目相关信息公开内容需进一步拓展。相关专业人员短缺，技术力量薄弱，难以满足重点项目建设推进的需要。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不断建立健全项目相关管理制度，确保各项制度有效执行。；二是进一步拓展项目信息公开内容，及时补充相关专业人员，提高技术力量。

。涉密内容除外。

（4）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将对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部门30个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加强绩效目标编制，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后附《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30个绩效自评表》。

（5）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十一、“三公”经费：指各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政府性基金：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和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预算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兴县美丽宜居乡村(蔡家庄村、北坡村、二十里铺村)建设项目、兴县美丽宜居示范村(乔家沟村、车家庄村)建设项目			资金来源	本级安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上级转移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10分)	执行率(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	2900	1973.57	1973.57	10	100%	10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 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900	1973.57	1973.57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项目正常运转			北起规划蔚汾北路东延,南至蔚汾南路,乔家沟桥及配套道路工程,全长259.23m,包括排水、绿化、照明、交通等工程项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乔家沟桥及配套道路	259.23m	259.23m	20	20	20	
		质量指标	指标1:验收合格率	≥90%	100%	1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费用支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项目总成本	≤800万	800万	1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改善交通运输压力	改善	改善	10	10	10	
指标2:改善城乡基础设施建设			改善	改善	1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有利于可持续发展	有所提升	一般	10	10	9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人民群众满意度	100%	92%	10	10	8	人民群众满意度未达到预期目标	
总分								97	
项目用款单位自我评定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审核结论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评分标准:(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4%(含4%)、4-0%来记分。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4%(含4%)、4-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预算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2019年度兴县贫困村提升工程蔚汾北路东延道路(郭家营-车家庄)项			资金来源	本级安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上级转移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10分)	年初预算数	15150	8550	8550	分值 (10分)	100%	10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 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年度资金总额:	15150	8550	8550	—	100%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0	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项目正常运转			持续改善城乡基础设施建设,推动贫困村经济发展,促进贫困村经济发展,建设西起后发达桥与蔚汾北路平面交叉,东至车家庄与晋绥东路顺接道路长度4405.17m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蔚汾北路东延道路长度	3437.948m	3437.948m	20	20	20	
		质量指标	指标1:验收合格率	≥90%	100%	1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费用支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成本指标	指标1:项目总成本	≤8550万	8550万	10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促进贫困村经济发展	促进	促进	10	10	9	促进受限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改善道路交通条件	改善	改善	10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有利于可持续发展	有所提升	一般	10	10	9	可持续发展程度一般	
			指标1:人民群众满意度	100%	93%	10	10	8	人民群众满意度未达到预期目标
总分								96	
项目用款单位自我评定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审核结论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评分标准:(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4%(含4%)、4-0%来记分。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4%(含4%)、4-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预算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2020年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项目			资金来源	本级安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上级转移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10分)	执行率(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	153.34	94	94	10	100.00%	10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 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3.34	94	94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项目正常运转				完成全县城镇33803.31m ² 既有建筑节能改造,改造后城镇建筑物耗热量指标下降30%以上,包括屋面(包括凸阳台顶板)保温及防水改造4225.67m ² ,外墙保温改造15181.39m ² ,凹、凸阳台底板保温改造334.03m ² ,外窗更换838.78m ² ,地下室顶板保温改造1861.69m ² ,外门窗套抹灰1823.30m ² 。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全县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面积	33803.31m ²	33803.31m ²	20	20	20	
		质量指标	指标1:验收合格率	≥90%	100%	1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费用支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项目成本	≤100万元	100万	10	10	10	
	效益 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1:构建清洁能源体系	完成	完成	10	10	10	
			指标2:实现清洁取暖	完成	完成	10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1:有利于可持续发展	有所提升	一般	10	10	9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指标1: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94%	10	10	9		
总 分								98	
项目用款单位 自我评定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审核结论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评分标准:(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4%(含4%)、4-0%来记分。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4%(含4%)、4-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预算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2020年兴县危房改造“动态保障”验收			资金来源	本级安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上级转移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10分)	执行率(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	11.67	11.67	10.8698	10	93%	9.27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 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67	11.67	10.8698	-	93%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建立健全农村危房改造动态监测保障机制,确保因自然因素或外在因素影响动态新增的危房都能及时发现,并通过采取危房改造、租赁闲置住房等有效措施,确保建档立卡贫困户、低保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贫困残疾人家庭等重点对象实现“两不愁,三保障”总体目标中住房安全有保障的目标,并统筹解决其他农户住房安全保障问题,实现困难群众住房安全保障满意度、幸福感明显提高。			通过建立健全农村危房改造动态监测保障机制,确保因自然因素或外在因素影响动态新增的危房都能及时发现,并通过采取危房改造、租赁闲置住房等有效措施,确保建档立卡贫困户、低保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贫困残疾人家庭等重点对象实现“两不愁,三保障”总体目标中住房安全有保障的目标,并统筹解决其他农户住房安全保障问题,实现困难群众住房安全保障满意度、幸福感明显提高。项目预算11.67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认定数量	389处	389处	15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1:鉴定等级	B级	B级	15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1: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项目总成本	≤11.67万元	11.67万元	10	10	10	
	效益 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1:带动当地经济发展	带动	带动	10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1:认定验收合格可以进行付款	100%	100%	10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1:为下一步付款工作做准备	可持续	可持续	10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指标1: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100%	94%	10	10	9.4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未 达预期目标	
总 分								98.67	
项目用款单位 自我评定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审核结论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评分标准:(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4%(含4%)、4-0%来记分。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4%(含4%)、4-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预算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2021年兴县农村受灾农房安全性鉴定、认定		资金来源	本级安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上级转移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10分)	执行率(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	1.62	1.62	0.98	10	61%	6.05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 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2	1.62	0.98	-	61%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汛救灾工作重要指示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发挥群众主体作用,政府补助和群众自筹相结合,统筹相关政策,筹措专项资金,保证修缮重建所需,全面完成任务,确保按照合同规定时间、要求及时完成认定工作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汛救灾工作重要指示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发挥群众主体作用,政府补助和群众自筹相结合,统筹相关政策,筹措专项资金,保证修缮重建所需,全面完成任务,确保按照合同规定时间、要求及时完成认定工作。项目预算1.62万元,实际支出0.98万元,预算执行率60.49%。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鉴定数量	29处	29处	20	20	20	
		质量指标	指标1: 鉴定等级	B、C、D级	B、C、D级	1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 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 项目总成本	≤1.62万元	1.62万元	10	10	10	
	效益 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1: 带动当地经济发展	带动	一般	10	10	5	对当地经济发展带动作用不明显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1: 认定安全房屋验收率	100%	100%	10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1: 认定安全后保证安全期限	持续	持续	10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指标1: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100%	95%	10	10	9.5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未达到预期目标	
总分								90.55	
项目用款单位 自我评定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审核结论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评分标准: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4%(含4%)、4-0%来记分。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4%(含4%)、4-0%合理确定分值。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预算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2021年兴县农村危险房屋“起底清零”行动第三方安全性鉴定			资金来源	本级安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上级转移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10分)	执行率(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	11.85	11.85	10.8698	10	92%	9.17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 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85	11.85	10.8698	-	92%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消除农村危险房屋安全隐患,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促进社会和谐,完成对2021年兴县农村危险房屋“起底清零”行动395处农房安全性鉴定。项目预算11.85万元,实际支出10.8698万元,预算执行率91.73%。				消除农村危险房屋安全隐患,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促进社会和谐,完成对2021年兴县农村危险房屋“起底清零”行动395处农房安全性鉴定。项目预算11.85万元,实际支出10.8698万元,预算执行率91.73%。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鉴定数量	395处	395处	15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1: 鉴定等级	B、C、D级	B、C、D级	15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1: 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 项目总成本	≤11.85万元	11.85万元	10	10	10	
	效益 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1: 带动当地经济发展	带动	一般	10	10	5	对当地经济发展带动作用不明显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1: 鉴定符合条件的进行改造	100%	100%	5	5	5	
			指标2: 预防农房安全事故的发生	预防	预防	5	5	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1: 认定安全后保证安全期限	≥20年	≥20年	10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指标1: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100%	100%	10	10	10	
总分							94.17		
项目用款单位 自我评定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审核结论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评分标准: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4%(含4%)、4-0%来记分。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4%(含4%)、4-0%合理确定分值。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预算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2021年兴县农村危险房屋“起底清零”行动农户补助款			资金来源	本级安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上级转移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10分)	执行率(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 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年度资金总额:	355.6	355.6	187.4	10	53%	5.2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5.6	355.6	187.4	-	53%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消除农村危险房屋安全隐患,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在具体实施过程中,在切实体现体现公平、公正、公开和帮扶特困群众的前提下,在不改变危改资金用途的情况下,以农民群众满意为基础,根据危改户贫困程度、房屋危改程度实际情况,对农户进行补助,确保农户住房安全有保障,严禁“平均”或“普惠”等现象的发生。				消除农村危险房屋安全隐患,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在具体实施过程中,在切实体现体现公平、公正、公开和帮扶特困群众的前提下,在不改变危改资金用途的情况下,以农民群众满意为基础,根据危改户贫困程度、房屋危改程度实际情况,对农户进行补助,确保农户住房安全有保障,严禁“平均”或“普惠”等现象的发生。项目预算355.6万元,实际支出187.4万元,预算执行率52.7%。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改造数量	221处	221处	15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1: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1: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项目总成本	≤355.6万元	355.6万元	10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带动当地经济发展	带动	带动	1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人畜分离、卫生厕所等基本卫生条件	基本保障	基本保障	1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改造后保证安全期限	拆除重建>30年、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维修加固>15年	10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100%	100%	10	10	10		
总 分								95.27	
项目用款单位自我评定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审核结论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评分标准:(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4%(含4%)、4-0%来记分。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4%(含4%)、4-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预算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2022年县城西片区综合体项目三维影像图航拍项目			资金来源		本级安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上级转移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10分)	执行率(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	28.4291	28.4291	28.4291	10	100.00%	10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4291	28.4291	28.4291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项目正常运转			保障项目正常运转,项目全年预算28.4291万元,实际支出28.4291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交付三维影像图	149幅	149幅	15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1:标准图幅验收合格	合格	合格	15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1:工期内及时交付	及时	及时	10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项目成本	≤28.4291万	28.4291万	1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节省测绘成本	节省	节省	1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推进西片区项目进度	推进	推进	1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有利于可持续发展	有所提升	一般	10	10	9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工作人员满意度	100%	90%	10	10	9	工作人员满意度未达到预期目标	
总分								98	
项目用款单位自我评定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审核结论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评分标准:(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4%(含4%)、4-0%来记分。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4%(含4%)、4-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预算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2022年新区村民生活补助项目			资金来源	本级安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上级转移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10分)	执行率(B/A)	得分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 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年度资金总额:	1800	1800	18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00	1800	18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项目正常运转				按户数准确发放村民生活补助,保障村民基本生活,保障项目正常运转.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值(A)	实际 完成值(B)	分值	评分 标准	得分	未完 成原 因分 析
	产 出 指 标 (50 分)	数量 指标	指标1:实际发放村民生活补助	1800万	1800万	20	20	20	
		质量 指标	指标1:发放村民生活补助执行准确	准确	准确	10	10	10	
		时效 指标	指标1: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10	
	效 益 指 标 (30 分)	成本 指标	指标1:成本控制率	100%	99.55%	10	10	10	
		经济 效益 指标	指标1:促进相关产业发展	促进	促进	10	10	9	
		社会 效益 指标	指标1:保障村民基本生活	保障	保障	10	10	10	
满 意 度 指 标 (10 分)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指标1:有利于可持续发展	有所提升	一般	10	10	10		
	服 务对 象 满 意 度 指 标	指标1:人民群众满意度	100%	93%	10	10	7	人民群众满意度未达到预期目标	
总 分								96	
项目用款单位 自我评定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审核结论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评分标准:(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4%(含4%)、4-0%来记分。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4%(含4%)、4-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预算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蔡家崖村民征地集资款利息项目			资金来源	本级安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上级转移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10分)	执行率(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 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5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	500	5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项目正常运转			准确发放村民利息,保障村民基本生活,保障项目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实际支付村民利息金额	500万	500万	20	20	20	
		质量指标	指标1:发放村民利息执行准确性	准确	准确	1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成本控制率	100%	95.18%	1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促进相关产业经济发展	促进	促进	10	10	8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保障村民基本生活	保障	保障	1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有利于可持续发展	有所提升	一般	10	10	9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人民群众满意度	100%	96%	10	10	10		
总分							97		
项目用款单位自我评定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审核结论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评分标准:(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4%(含4%)、4-0%来记分。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4%(含4%)、4-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预算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区棚户区改造工程配套道路(蔚汾南路后发达桥-曲家沟桥段)改			资金来源	本级安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上级转移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10分)	执行率(B/A)	得分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 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年度资金总额:	16000	5100	51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000	5100	51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项目正常运转			对兴县蔚汾南路、规划一路、规划二路进行改扩建,道路总长5089.17m,改善道路交通条件,满足居民出行需求,保障项目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蔚汾南路扩建长度	4405.17m	4405.17m	5	5	5	
			指标2:规划一路新建长度	451m	451m	5	5	5	
			指标3:规划二路新建长度	233m	233m	5	5	5	
		质量指标	指标1:验收合格率	≥90%	100%	15	5	5	
		时效指标	指标1:费用支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改善道路交通条件	改善	改善	10	10	10	
			指标2:满足居民出行需求	满足	满足	1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有利于可持续发展	有所提升	一般	10	10	9	可持续发展程度一般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人民群众满意度	100%	91%	10	10	8	人民群众满意度未达到预期目标
总 分								97	
项目用款单位自我评定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审核结论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评分标准:(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4%(含4%)、4-0%来记分。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4%(含4%)、4-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预算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公(廉)租赁住房建设尾款项目			资金来源	本级安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上级转移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10分)	执行率(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	381.971902	381.971902	381.971902	10	100%	10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 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81.971902	381.97190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廉租房主路、移民房道路硬化工程款,龙兴花园廉租房西侧山上安全隐患及清淤工程,城西公共租赁住房建设项目,龙兴花园房管中心电缆工程,森源华府公租房及供热站北侧边坡治理工程,龙兴花园5号廉租房工程,龙兴花园1、2、3、6号公(廉)租赁住房西防水工程款向;兴县城西公共租赁住房北侧边坡灾害治理工程设施费尾款,兴县城西公共租赁住房建设项目工程结算审核费,龙兴花园1,2,3,6			完成廉租房主路、移民房道路硬化工程款,龙兴花园廉租房西侧山上安全隐患及清淤工程,城西公共租赁住房建设项目,龙兴花园房管中心电缆工程,森源华府公租房及供热站北侧边坡治理工程,龙兴花园5号廉租房工程,龙兴花园1、2、3、6号公(廉)租赁住房西防水工程款向;兴县城西公共租赁住房北侧边坡灾害治理工程设施费尾款,兴县城西公共租赁住房建设项目工程结算审核费,龙兴花园1,2,3,6号公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欠款支付完成项	11项	11项	20	20	20	
		质量指标	指标1:工作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欠款支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10	
	效益 指标 (30分)	成本指标	指标1:项目总支出	≤381.971902万元	381.971902万元	1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化解政府债务	化解	化解	15	15	15	
可持续发展指标	指标1:有利于可持续发展	有所提升	一般	15	15	10	可持续发展程度一般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指标1: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99%	10	10	10		
总分								95	
项目用款单位 自我评定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审核结论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评分标准:(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4%(含4%)、4-0%来记分。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4%(含4%)、4-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预算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垃圾处理项目专项法律服务费			资金来源	本级安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上级转移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10分)	执行率(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 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年度资金总额:	15	5	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	5	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出具《兴县生活垃圾综合处理工程特许经营实施方案》，协助住建局选择特许经营方，按实际需要出具法律意见				出具《兴县生活垃圾综合处理工程特许经营实施方案》，协助住建局选择特许经营方，按实际需要出具法律意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方案出具	1份	1份	20	20	20	
		质量指标	指标1: 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 方案出具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 项目总成本	≤5万元	5万元	1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防止垃圾二次污染	达标	达标	1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提升和完善城市功能	提升	提升	1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有利于可持续发展	有所提升	一般	10	10	8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工作人员满意度	100%	95%	10	10	10	
	总 分								98
项目用款单位自我评定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审核结论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评分标准: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4%(含4%)、4-0%来记分。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4%(含4%)、4-0%合理确定分值。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预算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农村存在安全隐患房屋安全等级鉴定			资金来源	本级安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上级转移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10分)	执行率(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	38.752	20	20	10	100%	10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 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8.752	20	2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的指导意见》,进一步提升农村住房安全鉴定的效率和准确性,加快推进农村危房改造工作,完成对兴县农村存在安全隐患的1400处房屋进行安全等级鉴定			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的指导意见》,进一步提升农村住房安全鉴定的效率和准确性,加快推进农村危房改造工作,完成对兴县农村存在安全隐患的1400处房屋进行安全等级鉴定。项目预算20万元,实际支出2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鉴定数量	1400处	1400处	10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1: 鉴定等级	A、B、C、D级	A、B、C、D级	1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 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 项目总成本	≤38.752万元	38.752万元	1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带动当地经济发展	带动	一般	10	10	5	对当地经济发展带动作用不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鉴定符合条件的进行改造	100%	100%	5	5	5	
			指标2: 预防农房安全事故的发生	预防	预防	5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为下一步危房改造做准备	持续	持续	10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100%	100%	10	10	10		
总分								95	
项目用款单位自我评定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审核结论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评分标准: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4%(含4%)、4-0%来记分。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4%(含4%)、4-0%合理确定分值。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预算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农村四类重点对象住房危房等级鉴定全覆盖项目检测费			资金来源	本级安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上级转移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10分)	执行率(B/A)	得分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 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年度资金总额:	214.2493	50	5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4.2493	50	5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的指导意见》,进一步提升农村住房安全性鉴定的效率和准确性,加快推进农村危房改造工作,完成对兴县农村存在安全隐患的22826处房屋进行安全等级鉴定			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的指导意见》,进一步提升农村住房安全性鉴定的效率和准确性,加快推进农村危房改造工作,完成对兴县农村存在安全隐患的22826处房屋进行安全等级鉴定。项目预算50万元,实际支出5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鉴定数量	22826处	22826处	10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1: 鉴定等级	A、B、C、D级	A、B、C、D级	1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 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 项目总成本	≤214.2493万元	214.2493万元	1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带动当地经济发展	带动	一般	10	10	5	对当地经济发展带动作用不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鉴定符合条件的进行改造	100%	100%	5	5	5	
			指标2: 预防农房安全事故的发生	预防	预防	5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为下一步危房改造做准备	持续	持续	10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100%	96%	10	10	9.6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未达预期目标	
总 分								94.6	
项目用款单位自我评定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审核结论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评分标准: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4%(含4%)、4-0%来记分。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4%(含4%)、4-0%合理确定分值。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预算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诉讼案件代理费项目		资金来源	本级安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上级转移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10分)	执行率(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 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年度资金总额:	12	12	1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	12	1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住建局工作的合法性、合法性把关,并审查、起草、修改相关法律文书,按实际需要出具法律意见,依法维护住建局合法权益			为住建局工作的合法性、合法性把关,并审查、起草、修改相关法律文书,按实际需要出具法律意见,依法维护住建局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诉讼案件代理	100%	100%	20	20	20	
		质量指标	指标1: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费用支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项目总成本	≤12万元	12万元	1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	维护	10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减少政府经济成本	减少	减少	1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有利于可持续发展	有所提升	一般	10	10	8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工作人员满意度	100%	93%	10	10	9		
总分								97	
项目用款单位自我评定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审核结论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评分标准:(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4%(含4%)、4-0%来记分。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4%(含4%)、4-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预算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忻黑线兴县城区段(西关桥至后发达大桥)道路拓宽改造			资金来源	本级安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上级转移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10分)	执行率(B/A)	得分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 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年度资金总额:	1906.658449	820	82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06.658449	820	82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兴县通过实施该项目,能够大大提高城市的品位和档次,树立良好的城市形象,增强城市的凝聚力和吸引力,聚集人才、聚集资金、聚集技术、聚集有利于发展的要素,提升城市综合竞争力,极大地推动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			兴县通过实施该项目,能够大大提高城市的品位和档次,树立良好的城市形象,增强城市的凝聚力和吸引力,聚集人才、聚集资金、聚集技术、聚集有利于发展的要素,提升城市综合竞争力,极大地推动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项目预算820万元,实际支出82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道路拓宽	3384.6米×24.5米	3384.6米×24.5米	10	10	10	
			指标2:绿化面积	18307平方米	18307平方米	10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1: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10	
			指标1:完工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项目总成本	≤1906.658449万元	1906.658449万元	1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带动当地经济发展	带动	带动	1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提升城市品位	提升	提升	1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	持续	持续	10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周边居民满意度	100%	90%	10	10	9	周边居民满意度未达到预期目标
总分								99	
项目用款单位自我评定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审核结论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评分标准:(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4%(含4%)、4-0%来记分。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4%(含4%)、4-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预算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兴县2017年度农村危险土窑洞任务检测鉴定(鉴定费)			资金来源	本级安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上级转移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10分)	执行率(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 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年度资金总额:	1.102	1.102	1.10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02	1.102	1.10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的指导意见》,进一步提升农村住房安全性鉴定的效率和准确性,加快推进农村危房改造工作,完成对1347处2017年度农村危险土窑洞鉴定。			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的指导意见》,进一步提升农村住房安全性鉴定的效率和准确性,加快推进农村危房改造工作,完成对1347处2017年度农村危险土窑洞鉴定。项目预算1.102万元,实际支出1.102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鉴定数量	1347处	1347处	15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1: 认定等级	D级	D级	15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1: 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 项目总成本	≤1.102万元	1.102万元	1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带动当地经济发展	带动	一般	10	10	5	对当地经济发展带动作用一般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鉴定符合条件的可以进行改造	100%	100%	1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为下一步危房改造工作做准备	可持续	可持续	10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100%	89%	10	10	8.9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未达预期目标	
总分								93.9	
项目用款单位自我评定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审核结论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评分标准: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4%(含4%)、4-0%来记分。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4%(含4%)、4-0%合理确定分值。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预算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兴县2019年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项目一期工程			资金来源		本级安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上级转移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10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5.611872	100	100	分值 (10分)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5.611872	100	100	-	100.00%	-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 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项目正常运转			完成全县城镇81922.35m ² 既有建筑节能改造,改造后城镇建筑物耗热量指标下降30%以上,包括外墙34996.77m ² 、窗洞口1453.85m ² 、屋顶13641.83m ² 、架空及外挑楼板1788.02m ² 、外窗1070.88m ² 、地下室顶板5229.15m ²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全县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面积	81922.35m ²	81922.35m ²	20	20	20	
		质量指标	指标1:验收合格率	≥90%	100%	1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费用支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成本指标	指标1:项目成本	≤100万元	100万	1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构建清洁能源体系	完成	完成	10	10	10	
指标2:实现清洁取暖			完成	完成	1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有利于可持续发展	有所提升	一般	10	10	9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97%	10	10	10		
总分								99	
项目用款单位自我评定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审核结论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评分标准:(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4%(含4%)、4-0%来记分。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4%(含4%)、4-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预算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兴县2019年农村危房改造房屋验收认定(二包)		资金来源	本级安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上级转移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10分)	执行率(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 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年度资金总额:	6.2828	6.2828	6.282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2828	6.2828	6.282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验收组通过逐一入户,查看补助对象是否符合补助条件,改造建设方式是否合理,改造标准是否符合上级政策要求等危房改造的实际情况。同时,严格按照竣工验收标准,从房屋选址、建设质量、人员入住、农户满意度等方面认真核实,保障房屋改造质量,对档案资料等进行复核验收。			验收组通过逐一入户,查看补助对象是否符合补助条件,改造建设方式是否合理,改造标准是否符合上级政策要求等危房改造的实际情况。同时,严格按照竣工验收标准,从房屋选址、建设质量、人员入住、农户满意度等方面认真核实,保障房屋改造质量,对档案资料等进行复核验收。项目预算6.2828万元,实际支出6.2828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认定数量	2508处	2734处	15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1:认定安全	100%	100%	15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1: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项目总成本	≤6.2828万元	6.2828万元	1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带动当地经济发展	带动	带动	1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对认定安全的房屋进行验收	100%	100%	1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认定安全后保证安全期限	≥20年	≥20年	10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100%	95%	10	10	9.5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未达预期目标	
总分								99.5	
项目用款单位自我评定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审核结论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评分标准:(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4%(含4%)、4-0%来记分。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4%(含4%)、4-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预算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兴县2019年农村危房改造房屋验收认定(认定费)			资金来源	本级安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上级转移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10分)	执行率(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	13.3476	13.3476	13.3476	10	100%	10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 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3476	13.3476	13.347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验收组通过逐一入户,查看补助对象是否符合补助条件,改造建设方式是否合理,改造标准是否符合上级政策要求等危房改造的实际情况。同时,严格按照竣工验收标准,从房屋选址、建设质量、人员入住、农户满意度等方面认真核实,保障房屋改造质量,对档案资料等进行复核验收。			验收组通过逐一入户,查看补助对象是否符合补助条件,改造建设方式是否合理,改造标准是否符合上级政策要求等危房改造的实际情况。同时,严格按照竣工验收标准,从房屋选址、建设质量、人员入住、农户满意度等方面认真核实,保障房屋改造质量,对档案资料等进行复核验收。项目预算13.3476万元,实际支出13.3476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验收数量	2507处	2961处	15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1:认定安全	100%	100%	15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1: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项目总成本	≤13.3476万元	13.3476万元	1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带动当地经济发展	带动	带动	1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对认定安全的房屋进行验收	100%	100%	1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认定安全后保证安全期限	≥20年	≥20年	10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100%	93%	10	10	9.3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未达预期目标	
总分								99.3	
项目用款单位自我评定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审核结论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评分标准:(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4%(含4%)、4-0%来记分。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4%(含4%)、4-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预算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兴县城区门头、牌匾改造工程项目(二标段)(工程款)			资金来源	本级安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上级转移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10分)	执行率(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	53.000796	53.000796	53.000796	10	100%	10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 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3.000796	53.000796	53.00079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城区主要街道沿街商铺门头牌匾进行了统一规划、设计、更换,进一步提升城市气质品质,打造安全、整洁有序的市容环境,改善城市颜值。			对城区主要街道沿街商铺门头牌匾进行了统一规划、设计、更换,进一步提升城市气质品质,打造安全、整洁有序的市容环境,改善城市颜值。项目预算53.000796万元,实际支出53.000796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格栅板门头	4989.51平方米	4989.51平方米	10	10	10	
			指标2: LED冲孔发光字	3230.21平方米	3230.21平方米	10	10	10	
			指标3: 条扣板门头	4635.8平方米	4635.8平方米	10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1: 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 项目总成本	≤53.000796万元	53.000796万元	5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带动当地经济发展	带动	带动	5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完善城市功能	提高	提高	10	10	10
		指标2: 改善城市环境	改善	改善	1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有利于可持续发展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5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人民群众满意度	100%	88%	10	10	8.8	人民群众满意度未达预期目标	
总分								98.8	
项目用款单位自我评定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审核结论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评分标准: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4%(含4%)、4-0%来记分。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4%(含4%)、4-0%合理确定分值。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预算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兴县方舱医院建设工程		资金来源	本级安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上级转移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10分)	执行率(B/A)	得分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 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年度资金总额:	1400	1400	14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00	14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方舱医院建设工作,建设期间无安全事故发生,公共服务质量满足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要求。			完成方舱医院建设工作,建设期间无安全事故发生,公共服务质量满足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要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新建方舱医院数量	1个	1个	6	6	6	
			指标2:占地面积	18079平方米	18079平方米	6	6	6	
			指标3:床位数量	398个	398个	8	8	8	
		质量指标	指标1: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竣工验收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项目总支出	≤1400万元	1400万元	1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保障人民生命健康安全	保障	保障	10	10	10	
			指标2:完善医院内部紧急采购机制	完善	一般	5	5	0	未制定疫情期间医院内部紧急采购机制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疫情防控常态化	常态化	常态化	15	15	15	
			指标1: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8%	10	10	10	
	总分							95	
项目用款单位自我评定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审核结论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评分标准:(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4%(含4%)、4-0%来记分。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4%(含4%)、4-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预算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兴县房产服务中心租金补贴		资金来源	本级安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上级转移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10分)	执行率(B/A)	得分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 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年度资金总额:	188.74	188.74	40.5	10	21%	2.1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8.74	40.5	-	21%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相关租金补贴政策标准及时完成兴县266户困难群众租金补贴的发放工作。			按照相关租金补贴政策标准及时完成兴县266户困难群众租金补贴的发放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补贴发放户数	266户	266户	20	20	20	
		质量指标	指标1: 补贴标准	90元/户	90元/户	1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 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 项目总支出	≤188.74万元	40.5万元	1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改善困难家庭生活条件	改善	改善	15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有利于可持续发展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15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补贴对象满意度	≥95%	100%	10	10	10		
总分							92.15		
项目用款单位自我评定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审核结论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评分标准: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4%(含4%)、4-0%来记分。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4%(含4%)、4-0%合理确定分值。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预算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兴县光彩事业促进会利息项目			资金来源	本级安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上级转移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10分)	执行率(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 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	5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	50	5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项目正常运转				保障项目正常运转.项目全年预算50万元,实际支出5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利息需要偿还金额	50万	50万	15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1:足额偿还款项	50万	50万	15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1:利息偿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利息还款完成率	100%	100%	1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促进相关产业经济发展	促进	促进	1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保障村民基本生活	保障	保障	1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有利于可持续发展	有所提升	一般	10	10	9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人民群众满意度	100%	90%	10	10	9	人民群众满意度未达到预期目标	
总分								98	
项目用款单位自我评定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审核结论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评分标准:(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4%(含4%)、4-0%来记分。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4%(含4%)、4-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预算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蔡家崖段4A级景区配套道路改造工程			资金来源	本级安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上级转移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10分)	执行率(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	11902.50981	1751.53	1751.53	10	100.00%	10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 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902.50981	1751.53	1751.53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项目正常运转			道路改造长度4159.45m,新建大桥3座,改善道路交通条件,完善配套基础设施,保障项目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道路改造长度	4621.61m	4159.45m	10	10	9	工程进度90%
			指标2:新建大桥	3座	3座	10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1:验收合格率	≥90%	100%	1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费用支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项目成本	≤1751.53万	1751.53万	1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改善道路交通条件	改善	改善	10	10	10	
			指标2:完善配套基础设施	完善	完善	1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有利于可持续发展	有所提升	一般	10	10	8	可持续发展程度一般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人民群众满意度	100%	90%	10	10	7	人民群众满意度未达到预期目标
总分								94	
项目用款单位自我评定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审核结论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评分标准:(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4%(含4%)、4-0%来记分。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4%(含4%)、4-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预算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蔚汾河蔡家崖段生态治理工程			资金来源	本级安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上级转移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10分)	年初预算数	14831.61022	4000	4000	分值 (10分)	10	100.00%	10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 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年度资金总额:	14831.61022	4000	4000	—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831.61022	4000	40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项目正常运转				河道治理长度2.3km, 新建加固堤防4.6km, 绿化面积7.85万平方米, 改善两岸生态环境, 河道行洪达标, 保障项目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河道治理长度	2.3km	2.07km	5	5	4.5	工程进度90%
			指标2: 新建加固堤防长度	4.6km	4.6km	5	5	5	
			指标3: 铺设污水管长度	5.4km	5.4km	5	5	5	
			指标4: 绿化面积	7.85万平方米	7.85万平方米	5	5	5	
		质量指标	指标1: 验收合格率	≥90%	100%	1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 费用支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 项目成本	≤4000万	3980万	1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改善两岸生态环境	改善	改善	1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河道行洪达标	达标	达标	1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有利于可持续发展	有所提升	一般	10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人民群众满意度	100%	93%	10	10	8	人民群众满意度未达到预期目标	
总分								97.5	
项目用款单位自我评定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审核结论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评分标准: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4%(含4%)、4-0%来记分。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4%(含4%)、4-0%合理确定分值。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预算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蔚汾桥蔡家崖段生态综合治理工程新区3号桥及配套路网工程			资金来源	本级安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上级转移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10分)	年初预算数	1567.727035	765.844314	765.844314	分值 (10分)	10	100.00%	10	
	全年预算数(A)	765.844314	765.844314	765.844314	执行率(B/A)	100.00%	—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 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全年执行数(B)	765.844314	765.844314	765.844314	—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67.727035	765.844314	765.844314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项目正常运转				折线线交叉道路完成602.443m, 抢险路完成1242.202m, 改善道路交通条件, 满足居民出行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折线线交叉道路完成长度	602.443m	602.443m	10	10	10	
			指标2: 抢险路完成长度	1242.202m	1242.202m	10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1: 验收合格率	≥90%	100%	1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 费用支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 项目成本	≤765.844314万	765.844314万	1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改善道路交通条件	改善	改善	10	10	10	
			指标2: 满足居民出行需求	满足	满足	1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有利于可持续发展	有所提升	一般	10	10	9	可持续发展程度一般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人民群众满意度	100%	94%	10	10	8	人民群众满意度未达到预期目标	
总分								97	
项目用款单位自我评定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审核结论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评分标准: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4%(含4%)、4-0%来记分。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4%(含4%)、4-0%合理确定分值。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预算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兴县北环路(龙兴花园至交警队)道路一期工程项目			资金来源	本级安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上级转移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10分)	执行率(B/A)	得分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 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年度资金总额:	1796.27	866.88	866.88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96.27	866.88	866.88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项目正常运转				道路建设长度完成932.373m, 已竣工验收合格, 便捷居民出行, 缓解交通压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道路建设长度	932.373m	932.373m	20	20	20	
		质量指标	指标1: 验收合格率	≥90%	100%	1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 费用支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 项目成本	≤866.88万	866.88万	1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缓解交通拥堵现状	缓解	缓解	10	10	10	
			指标2: 便捷居民出行	便捷	便捷	1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有利于可持续发展	有所提升	一般	10	10	9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人民群众满意度	100%	92%	10	10	8	人民群众满意度未达到预期目标	
总分								97	
项目用款单位自我评定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审核结论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评分标准: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4%(含4%)、4-0%来记分。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4%(含4%)、4-0%合理确定分值。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预算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兴县蔚汾南北路人行便民桥工程项目			资金来源	本级安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上级转移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10分)	年度资金总额:	726.717867	141.38	141.38	10	100.00%	10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26.717867	141.38	141.38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项目正常运转			新建人行天桥1座,建设完成长度82.946m,改善城市交通环境,提升居民出行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新建人行天桥	1座	1座	10	10	10	
			指标2:主桥总长度	82.946m	82.946m	10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1:验收合格率	≥90%	100%	10	10	10	
			指标1:费用支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项目成本	≤116.33万	110万	10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改善城市交通环境	改善	改善	10	10	10	
			指标2:提升居民出行效率	提升	提升	1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有利于可持续发展	有所提升	一般	10	10	9	可持续发展程度一般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人民群众满意度	100%	97%	10	10	10	
总分								99	
项目用款单位自我评定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审核结论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评分标准:(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4%(含4%)、4-0%来记分。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4%(含4%)、4-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